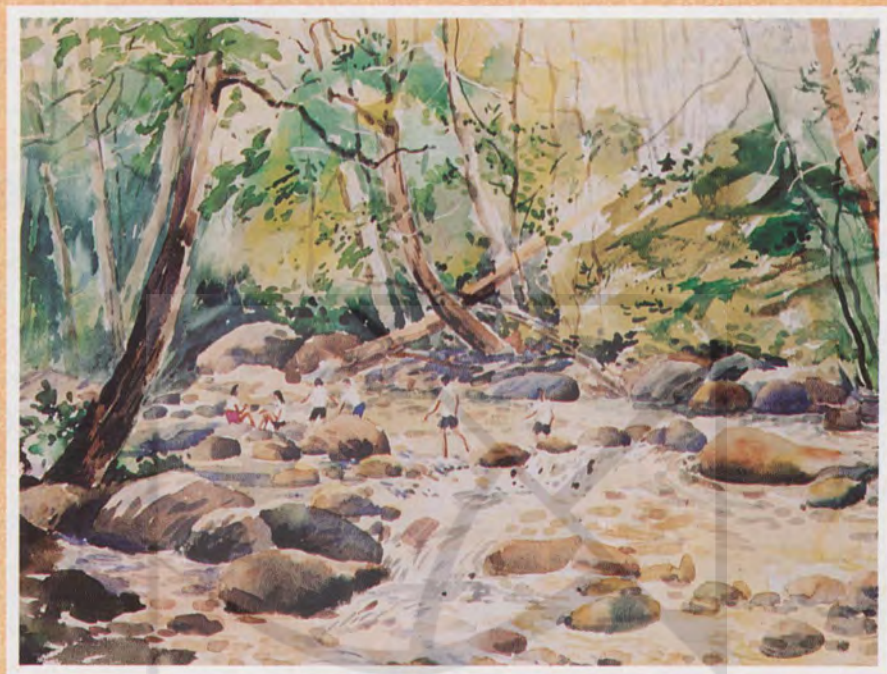


♥ 文学亮丽人生



清流

36

ALIRAN JERNIH

KDNPP6767/1/98 ●

1-3-1998 ● RM3.00

清流

献给为《清流》

付出的朋友

掏一些清流水洗脸吧
把堆积脸上的尘埃洗去
露出洁净的面容

掏一些清流水解渴吧
让干裂的唇舌得到滋润
露出会心的微笑

掏一些清流水浇花吧
花朵会开得更鲜艳漂亮
开成缤纷的春天

为了让人洗去脸上的尘埃
为了让人滋润干裂的唇舌
为了让生命充满活力
路途虽然曲折遥远
路途虽然艰辛重重
清流并不曾间断流动

由小溪流向大海
永不言倦

清	流	■
•	交	流

略谈文质并重的

儒家文艺观



近来，不少贬低现实主义作品的国内外作家与学者除了鄙视其反映现实、为民服务的宗旨外，也不忘暗示这是儒家“文以载道遗毒”造成的。

在文艺领域，儒家仅有“文以载道”的资粮，其他方面，如艺术的思维方式与艺术的风格追求则交白卷吗？

梁武帝在《孝思赋》中说：“想缘情生、情缘想起”，“思因情生，情因思起”，他要印证什么呢？无非是说情感是艺术世界的最大推动力。

刘勰在《文心雕龙·情采》中说：“夫情者文之经，辞者理之纬，经正而后纬成，理定而后辞畅，此立文之本源也。”在《熔裁》中说：“情理设位，文采行乎其中。”正因为他重视情感在艺术中的巨大作用，因此他反复强调“睹物兴情”、“情以物兴”、“情与物迁”、“物色以动，心亦摇焉”，他非常清楚客观事物对主体情感的生成与制约作用。

儒家艺术思维方式的另一个显著特点是象征。《周易·系辞上》讲：“圣人立象以尽意”，就是通过先择和表现物象来穷尽事物的意义意味。意义意味不是抽象，它总要附丽在生动可感的形象上，但形象的表达又离不开语言符号。

姚最《续画品录》言丹青之妙在于“立万象于胸怀，传千祀于毫翰。”可见，象征不仅借他物以写所咏之物，在扩大性比喻和联想中融形象情感于一体，而且在物象的营构过程中融入深厚博大的主体意志和时代情绪，使物象升华为物象，并进而给接受者以某种形向上的感悟、体认和思索。这种象征思维在艺术创作中就显示或局部性的形象比附，或整体性的文本寄托等特点。这不是

符合最新文艺思潮接受美学的要求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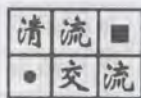
孔子在论述艺术内容与形式的关系时提出“文质彬彬”的审美理想，认为“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也就是说没有文彩或文彩不足，文章就粗野，不生动；反之，“文胜质”，内容空虚，只有华词丽藻，文章就浮华。只有文质并茂，内容和形式相统一，才是佳作。

编辑顾问 ● 王枝木(读书小札)



主要资料：

1. 尽善尽美——儒学艺术精神·李明泉著
2. 智慧之光——儒学思维艺术·王成儒著
3. 论语



明天会更好



蓦然回首，《清流》这孩子，不知不觉的已踏入小学二年级的门槛了！我很惭愧，竟糊里糊涂的当了人家八年的爹！

《清流》这孩子，先天不足，后天失调，相信大家是最清楚不过的了！这年头里，我为了它作过些什么？付出过些什么！我不想回忆，其实也没有什么值得回忆的！最重要的是这孩子虽然骨瘦如柴，但毕竟是顽强地生存下来！我们要的是如何使它更健康地茁壮、成长。

非常感谢这些年来文友们、读者们及许许多多的有心人给我们的支持和爱护。如果没有你们，我想我们这群义务的爹爹娘娘们绝对是无能为力的。衷诚地希望，你们能继续地给予我们大力的支持！

《清流》一直在你们的建议和评论中作出许多的改进，不停的改进，往更好的向面改进，希望明天它将是更好的，更完美的。那是我们共同的期待！

我们的期待，是有目标的期待，不是梦想！现在《清流》已经上网了！电脑国际网络或者也是我们的梦想之一吧！希望有一天，在Internet的measat.prk.itm.edu.my/-changkt网址中，全世界的人——当然是懂得中文的人，都不止会看到《清流》的主页，而且还能逐篇畅读里面的佳作。这期待会是梦想吗？

目前，霹雳文艺研究会也正在为筹募购买会所基金而伤透脑筋，我们希望有个“家”，安定的家。这也是梦想吧！有梦想才有理想，我们已跨出第一步。前面的路是崎岖的，但我们一定会走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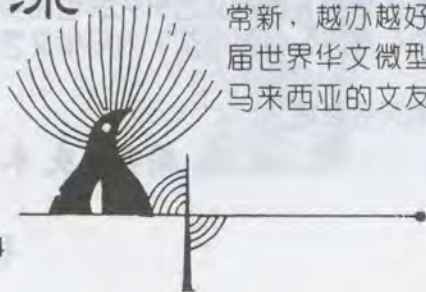
《清流》需要大家的爱护，霹雳文艺研究会也需要大家的支持。让我们为《清流》打强心剂，为马华文艺添姿采！

但愿梦想成真！明天会更好！

编委●良木

清	流	■
●	交	流

愿 《清流》 长清长流



清流，照字面释义乃“清澈的流水也。”印象中王羲之《兰亭集序》中有“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

清流，好名字！清与浊相对，流与滞相对，清则洁，清则纯，流则活，流则鲜。在商业社会铜臭熏人的环境里，清流者曰益凤毛麟角。在色情文学、暴力文学到处泛滥的文坛，有《清流》这样一方清而洁，清而纯的文苑，难能可贵。朱熹诗曰：“河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清流》的源头活水，就是《清流》同仁，以及团结在《清流》周围的那些真正热爱华文文学的人们的信心与支持。

旧时常把负有时望，不肯与权贵同流合污的士大夫称之为清流。我想，马华文坛的这一群文学爱好者至少是一拨不愿与世俗随波逐流的知识分子。你们在为生计奔忙之余，用手中的笔倾吐着对历史、对人生、对社会、对生活的种种反思，以及独到的认识与感悟。用文学亮丽人生，成了你们一个崇高的信念与追求，这不能不令异国他乡的我肃然起敬。

每次收到来自遥远的马来西亚的《清流》，都仿佛有一股清清的文学之流，流淌过我的心田，我都会连夜拜读那熟悉不熟悉的文朋诗友的新作，边读边品，乐在其中。

我曾无数次默默地祝福《清流》，希望《清流》常出常新，越办越好。并希望能在九八年吉隆坡召开的第三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上，与《清流》的同仁，与马来西亚的文友以文会友，欢聚一堂。

作者·读者●凌鼎年(中国)

写作可以驱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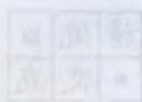
前年我出版了《我用写作驱魔》这本散文集；受邀赴新加坡出席二届世华会议；当时仍任澳华作协秘书长，也是电视台秘书，还有七八个社团各类职衔。名片用一个又会对其它社团不敬，灵思一触，舍街头也不要，就在左角上印《用写作驱魔者》。去岁未赴曼谷参加微型小说研讨会，众作家们收到我的名片，颇感奇怪。当然，那些有我那部结集者自然明白我驱魔何所指。

写作也能驱魔？其实，创作是要集中精神，我右手肌肉痛症难治，医生嘱我停笔。反正不写也仍会疼，作家如拿不出作品，生命就停顿了。挣扎坚持，我伏案动笔，三两小时流逝，竟浑忘天地，也忘却肌肉魔鬼作祟。我的两部长篇一本诗集及上述的散文，将要付梓的微型小说以及在各地已发表的不少作品，均是战胜「魔鬼」的明证。

作家是终身的名衔，诗人也是，要名附其实，就是作品不断。甘于寂寞及平淡，换回的是心灵的满足，尤其像我，还可以因精神专注而减少肉体手肌的苦楚，何乐而不为呢！

意外收到主编邀稿指明与读者交流，《清流》的朋友们大概不知道创作还能「驱魔」，故涂鸦和读者，文友们分享我的小小心得。

作者·读者●心水(澳洲)



◎ 封面 溪林(水彩画)	彭 钊	
◎ 封底 水彩画家彭钊简介		
◎ 封二 清流——献给为《清流》付出的朋友	小 家	
◎ 封底内页 《赏书艺·吟诗词》		
◎ 清流·交流 略谈文质并重的儒家文艺观 明天会更好 愿《清流》长清长流 写作可以驱魔	王枝木 良 木 凌鼎年 心 水	1 3 4 5
◎ 评介 经典，我们的理想 华文文学之花	碧 澄 看 看	8 14
◎ 散文 一罐膏药走江湖 班珍山留踪 大山脚印象 择 棕园小笺——致草风 迷恋粤剧	许心伦 石 川 林野夫 碧枝琼 林有 明	20 26 29 33 35 37

想写点什么	云 鹏	42
叫父亲好伤心	臻 杰	45
独身女人的心声(外一章)	简 愍	48
◎ 诗歌		
恋	陈 丽	52
生活二则	黄 歆	53
迟了	联 利	54
童诗二首	小 家	55
◎ 小说		
探亲	心 水	56
鹦鹉	凌 江	58
◎ 文学蓓蕾		
心诉	何 家	64
伊甸园	逸 哲	66
爱的守候	渡 玄	68
夜猫子的告白	卜 尔	70
拔牙记	李 慧	72
死囚的告白	顾 君	73
离别	尹 岚	74
听歌	曹 洁	75
◎ 新书介绍/稿约		76
◎ 订阅单		77
◎ 编委		78

经典，我们的理想

○ 碧澄



马华文学，向来是一门冷门的东西。近今几年，在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及其他文学与非文学华人社团的大力推动下，催生了两年一度的“马华文学节”、“马华文学奖”、“马华优秀青年作家奖”、“马华年度优秀创作奖”等等，认同了马华文学的地位，也肯定了马华作家的贡献。

以往，马华写作者大多独来独往，彼此之间老死不相往来，如今大家都深悉凝聚一起，可发挥更大的力量。

过去，很多人都不理会马华文学的仓库，有对它一无所知的、不屑一顾的、又爱又恨的，不一而足。近来，已有许多人想到要去翻翻前人走过的文学道路，重新给过去与现役的马华作家定位，再给他们的作品水平评估。

爱之深，责之也切。

有些人在克服了心理的主观障碍之后，终于承认马华文学的过去也不尽然全无可取，去芜存菁，仍不致一无所有。对前人太过苛求，

甚至过于刻薄，对他们是非常不公平的。如果我们考虑到当时他们所受的教育，所处的环境，所过的生活，或许我们对前辈作家的看法会有所改变，甚或彻底不同。

另一些人的要求很高，又或者不以本族本土为主、不以当时背景为标准，一味用现今的、外国的文学理论为根据，因而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一样，发现马华文学没有经典作品。以为是石破天惊的大发现，其实一点儿也不新奇，发现等于没有发现，发现和没有发现并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差别：这不是一个现阶段需要热烈讨论、有必要理出一个结论的课题。

●
所谓经典，是指有代表性、权威性的；经典作品，就是有代表性、权威性的著作，亦即是足以表现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内涵的创作，它是严格的、认真的产品，无论从内容、技术、艺术各方面来探讨，都属于上乘的美好的结晶，经得起时代的考验。

当然，这是不容易获得的。我们甚至发觉到，便是划时代的作品也很难找得到。事实上，一个民族或国家，往往先有划时代的作品，才有那时代的经典之作。

经典之作不由某个时代的某一群人或某一个人决定或选定。通常是一个时期、一个时代的一群人或一个人不断地努力耕耘，作出极大的牺牲，经过一段时候，有时是相当长远的一个时代，由另一些人给予肯定、判断而终于成了经典。作品出现的当时，或轰动一时，洛阳纸贵，或全不受落，甚至遭受无情的抨击，都不可以此为标准，断定它是经典或非经典之作。

有所谓媚俗之作，流行作品，或快熟文化的急就章，读者求之不得、趋之若鹜，但它们不是经典，其理至明，毋须争论。反过来，说

某时期不受看好的、被冷落的、以至被粗暴对待的，定将成为经典，这种说话，也未免过于武断。

文学批评家，多方坚持自己的观点，证明某些作品乃属经典之作，基于理论获得实际比较之后而被接纳的当然也有，尤其是有关批评家对文学艺术有深入的研究与认识，又能抱持较客观的立场去看待某部作品。常人单以个人的口味，就指哪些是经典，哪些不是，是很可笑的。以个人的喜爱与所属流派或倾向流派为准则，只代表一些人对有关作品偏爱或唾弃，接受或不接受，与作品是否为经典或会不会成为经典无关。过于主观的态度，时常会变为毒素，并患上近视，只看到一方的善，另一方的恶，无法把视角或思维方式调配。

很多经典作品，广受大众接纳，有口皆碑，作品的内容、技巧、结构各方面，都有足以深入谈论的空间。这个评定的过程，必然包含主观性，惟一般上还是相对的客观的。换句话说，经典的东西，只说明大部分可取，却未必全无缺点。

●
马华文学发展至今，还不到八十年的历史，加上它先天不足，后天失调，没有经典出现何足为奇。文化、文艺总是靠共同努力去建设、累积的，一两个人的力量或有不逮之处。除非我们冒出一个半个真正的天才，而又肯为艺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这种情形，可遇而不可求。说来有点儿令人气馁，但这毕竟是事实。

●
有人提到经典缺席这件事儿的时候，语气带点火药味。在生气马华文坛竟没有经典之作引以为荣的同时，似乎又责怪他人不识货，有眼不识泰山，实际上经典作品是存在的，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唾手可得。只因人们不识趣，依然故我，没改变原本的意思。一气之下，竟责备起文艺前辈的不争气，以致一无所成，令到我们(他/他们)无地

自容，脸上无光。

人们形容这种做法是望父成龙。望子成龙，望女成凤，没什么不对，尤其是为人父母者真正在儿女身上付出大的代价。望父成龙，或者望母成凤，何其荒谬。这样一代一代推上去，我们的老祖宗竟是饮血茹毛、赤身露体的，我们还有什么颜面见人？

我们发现前人所做有不足之处，不妨从本身这一代开始，各尽所能，做点弥补的功夫。缺点是可以纠正的，缺陷是可以补缀的。

最怕的，是我们只知一味指向别人，包括我们的祖先，而一直忘了自己的任务，或原谅了自己的过失——钻牛角尖，浪费了精力与光阴。本身原可不必这样做的。

文学是个多元化的个体，是多方面的，是复杂的，并不是一加一等于二那么简单。只可要求自己努力去创作，走自己喜欢走的路线；却不可期望、指使他们怎样做，走哪一条路，往哪个方向。理由看似艰深，实则简明：过于主观，不一定对，事实上经常证明有问题。

人人都会说，让园圃百花齐放，百鸟争鸣。春秋战国时代，思想家涌现，只因诸子百家，活在一个言论自由，互不抑制的社会。当代的人，担心后人不会整理我们的思想、言论，完全忘却我们做过的事，走过的路，这是大错特错的。我们很清楚前人的所作所为，得失功过，便是最好的证明。经典不经典，让他们去定夺，准差不了。我们也必须要忍耐一下，为何要越俎代庖？结果弄得满脸尴尬，那又何苦？

无可讳言，我们在马华文化，尤其是文学建设的工作方面着实还做得不够，虽然我们也毋须妄自菲薄，认为我们毫无建树，以致惭愧得抬不起头来。

我们应保持客观与理智。

自大，当然不应该；自卑，却也不必。

知彼知己，百战不殆。

首先我们须认清自己的立足之处，哪里是我们的目标，然后以坚定的意志，稳健的步伐，向目标进发。

我们的弱点须克服。

我们的局限也得承认。

以前，马华文坛的客观条件很差，现今经济蓬勃，思想自由得多，人人却忙着追逐物质的享受。有人看到一种现象：资深的作家垂垂老矣，封笔的封笔，不封笔的也难有昔日的勇态；年轻的一群，有学识、有理想、感觉也敏锐，但能坚持、能改进的，为数十分有限。昙花一现的，比比皆是；眼高手低的，占的比率相当大；只弹不唱的，似乎也不少。经典，很可能出自过去；以后才来的，总教人缺乏信心。

●
我一贯的主张是：先求量，再求质。除非水准的确很低，不然应尽量给予发表、出版，形成蓬勃的现象，打开创作的风气，才有所谓观摩、比较、竞争、改善、提升。不然，几个人孤军作战，孤芳自赏，永远是可怜兮兮，难以有所突破。顾影自怜，自怨自艾，于事无补。

●
小说创作要加强。

不要避重就轻，一窝蜂去搞极短篇，让一些人去进行就好。否则，别说长篇、中篇，就连短篇小说也欠收，还能以什么示人？



谁说文学理论不重要？

只不过，马华文学理论还是很弱的一环，真正有分量的文学理论家屈指可数。

马华文学评论应以本土为基础，建立一套适合于马华文学创作的理论。完全排斥西方文学理论，极端愚蠢；相反的，百分之百捧过来，作为评价马华文学作品的金科玉律，更是愚不可及。

文学评论的一个主要的大原则：在于指导，不在于指挥；在于建议，不在于定夺；在于鼓励，不在于扼杀。



文学活动，是促进和推广文学的手段，而不是目的。文学活动最好由文学促进者去处理进行。作家参与太多的文学活动，势将影响写作的成绩，舍本而逐末。

一个社会，文学活动太多，文学创作不足，不是正常的现象，倒过来才是可喜的情况。



谁不希望马华文学有经典之作。最妙是已有，而我们竟懵然不知；最低限度，以后一定有；只因人人都想达到这个目标。

经典之作，是我们梦寐以求的事物……



华文文学之花

——世界华文作家会议观感

○看看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一日，我随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六人代表团(吴岸，孟沙，永乐多斯，赖观福，甄供)，出席假新加坡国立大学举行的第二届世界华文作家代表大会，与三十四个国家、一百五十多名世界各地华文作家开会商讨华文文学的发展与建设问题，对世界各地海外华文作家的动态与华文文学的发展，有更深一层的认识，深深地感觉到华文文学，像深谷中的百合，在荆棘丛生中生长。虽然预期有绿叶繁花的出现，仍然面对许多风霜雨露的侵袭，尚须作家们坚持任务，努力开拓新境界。

华文文学的五个区域

依据世界各地华文作家的报告，可约略将世界华文文学的发展，分成下列五个区域：(一)华文文学的绿洲：中国、台湾、港、澳等地；(二)华文文学的草原地带：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菲律宾等地；(三)华文文学的沙漠地区：丹麦、德国、瑞士、法国、澳洲、纽西兰、印尼、汶莱、越南、缅甸等地；(四)华文文学的边陲地带：美国、加拿大、巴西、智利、阿根廷、巴拉圭、秘鲁等地；(五)华文文学的太空地带：非洲等国。

文学的绿洲区域，已有先天的自然环境，文化历史悠久，人文鼎盛，在古老丰盛的文化扶持发展之下，文学的花果，已形成文化的构架之一，繁茂璀璨，自不在话下。虽然在历代的政治及经济气氛影响之下，成就各有偏差，不失为一个广阔的自由生长天地，人为的摧残不多，使文学之花果，久处寒冷，也不易枯萎凋谢。

文学草原地带，因与文学绿洲有传承的发展关系，文学的发展，虽有递变兴衰，或环境的限制，或政教的影响，或时世的变动，或思潮的激荡，还未丧失其生存发展之根，像马新华文文学的传承，让人感触到一片文学的草原，尚没有灿烂艳丽之花，丰硕之果，特别是新加坡华文文学虽已成为海外唯一的国家文学之一，其成就还有待文学之士的辛勤笔耕。泰国之凋零现象，正如李耐冬所揭示的，泰国经过四十多年的限制华文的发展，现在正得到解放及自由发展之时，新一代的华裔子弟，反而对华文没有多大的信心，而老一辈的作家正在凋谢，这是一种华文文学发展的危机。菲律宾的华文文学，该地的女作家陈琼华沉重地指出：社会动荡不安，华人社会重商轻文观念，参与文学活动不多，难以举办文学活动；从事文学写作的人很少，文艺刊物稀少，故菲华文学已日趋商品文学。

文学沙漠地区：是一个久待垦拓之地，印尼文坛始在去年二月在新加坡出版第一本印华文集《沙漠上的绿洲》，可作为此区域的一个殷切期待。丹麦华人人口极少，从事华文文学是一项相当艰巨的工作，丹麦女作家池元莲表示：早期她移居丹麦后，纯用英文写作，近五年来接触华文书刊，始改用华文创作；在丹麦，华文书刊几乎绝迹，让人在丹麦的华文文化沙漠里，掀起阵阵的文化乡愁。这情形，在欧洲各国如德国，法国，瑞士等，都有华文的文化沙漠之感，后来瑞士赵淑侠女士发起筹组“欧洲华文作家协会”之后，始掀起华文文学之风。纽西兰华人人口只有区区的六万，占该国人口的百分之二点七，近几年来，由于华文的经济价值日大，且纽西兰政府有意将华文列为该国第二语文，无形中也激起华文作家积极的成立了“华文作家协会”，

并推动一系列的文学活动。澳洲的华文文学活动，远较纽西兰繁多，也尚待努力开拓。印尼自一九六五年遭当地政府严禁华文之使用之后，华文文学已几成绝响，应验了澳洲小说家米勒 (Alex Miller) 的惊叹：“等到我认识了华文作家朋友，才恍然知道澳洲竟然有这么一大批‘地下作家’。”这是何等可怜的事？他如越南、缅甸等地，华文文学似乎在偷生，开始闻到一些文学的芬香，像越南这次派出五名观察员，便是一个例证。

文学边陲的地区，南美洲的巴西、智利、阿根廷、巴拉圭、秘鲁、北美的美国、加拿大等地，华文文学如寒夜之星辰，令人感到冷寂又昏沉。巴西作家邓幸光表示三年来，他们很辛苦、很坚持的在中华文化边陲的南美洲，走着寂寞却值得的华文文学之路，如果不是“世华作协”之协助及“南美作家协会”成立后，尽力推动文学活动，南美洲犹如弃婴，是很伤痛之事。邓幸光期望他们“立足南美，心怀中国，放眼世界”，华文文学在遥远的地区，是十分须要关怀，协助与鼓励的。参加世华作家会议之后，令人对华文文学边陲的国家，油然地兴起一股崇敬之意，他们在异地谋生之余，面对文学荒僻之环境，仍然不忘中华文化之传播，发扬和维护。这是何等精神？回顾新马的华文文坛，有这么得天独厚的发展空间，尚得不到重视和推广，多么令人扼腕叹息！

文学的太空地带：非洲是一个落后的洲属，共有五十四个国家，根据南非侨生报报社长杨秀成的简报：非洲有些国家连机场都没有，交通很不发达，文化水准自然很低。说到华文文学，只可以“太空地带”作喻，可见其荒芜现象。像南非只有华人四万多，旧侨多是金矿工人，约万多名，自一九七六年与台湾邦交后，新侨约二万多名，大多数以投资身份前往，是属地位高、有学养之士，可与当地人并驾齐驱，这对发扬华文文学或文化，始有一些眉目可寻。该地华人办的侨生报，成立多年，属三日刊，每期印发五千份，每五位华人一份，这是一份华文报刊，是华人沟通信息，传播知识与新闻之刊物。他们将

于不久成立“非洲华文作家协会”，配合世界华文文学之推动，并期在非洲的华文太空地带，散播文化种子，为华文文学的传播、发扬，做一些垦拓的工作。

从事华文文学的任务与使命

华文文学是华人文化传统中的要环，要继承及弘扬中华文化，在很大程度上，须要通过文学的功能，予以发挥。在这方面，海外华文作家所担负的任务和使命是非常重大的。如果海外华人，都在异族文化习俗中，将自己的文化传统荒置，而不重视本身文学艺术的创作，不但丧失民族文化的特性，也将使整个民族失去生存斗争的意志，故从事文学创作，将华人文学艺术发扬光大，是海外华人从事文学的第一个任务，南美作家邓幸光说得好：“承传中华文化是历史使命，与侨居文化交流则是时代责任。”担负文学任务，是要负起时代使命。由於海外华人久处异域，对当地的社会环境、文化习俗，有深入的体会与认识，除了将本身文化习俗通过文学创作介绍予当地人民之外，更应将他族之文化习俗，通过创作，介绍给海内外华人，这对融汇中外文化，使之交流结合有很大裨益，也是海外华文作家的第二个重大任务。邓幸光在提呈之论文中所说的华文文学对文化交流的功能的四个要点：传播介绍、客观比较、认同存异、化异创新，都是十分值得重视的观点。

澳洲作家徐家祯在会上引用早期林语堂的名言：“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不也正是海外华文作家所应肩负的文学任务吗？在会中，瑞士作家余心乐发表的“由文学的角度看文化传播”，有相当精辟的见解，他说：“在我们与文化背景、思维方式、生活习惯及世界观等方面均不尽相同的人种或族群接触交往时，如何学习去接受对方的理念，进而肯定对方价值，是当前人类必修的重要课题。”我们海外华人，处在二十一世纪的时代，除了发扬优秀的文化传统

之外，尤须通过文学的思维方式，去接受并融化他族的优良文化传统，使文化充份交流，以创造一种新文化。余心乐还进一步指出：“由于时代不断地在演进，潮流也不断地往前推涌，走在时代尖端的中华儿女和龙的传人，在在亟需世人公平正确去理解和接受，尤其当两岸及海外华人的心性、感受、理念、思想以及人生观和道德观，都有必要细腻翔实而深入地反映给外国人去体会理解，以便他们适度地调整对所有华人的心态与行止。”又说：“在这方面，通过诗歌、散文、戏剧、小说，甚至通俗文学形式，传达给外国社会，好让他们解读当代华人的精神内蕴和心灵走向，进而消除千百年的刻板成见与优越感，在彼此尊重，相互学习的过程中，逐步迈向共荣共存的情境。”这是足以令人深思，也是海外华文作家的任务与使命。

海外华文文学与华社的结合

华文文学，植根于海外，可说与华社产生浓厚的血缘关系。海外国家，初期根本没有华人文化，更遑论华文文学。到华人移居之后，随着华人语言文化的传播，始有文学的出现。但基于华人移居，以经济为重，华文文学，纵然也随之产生，仅属附庸，没有受到华人社会的重视。故华文文学，纵然经过数百年的传播与推展，也还属文化的孤儿，难以正常发育长大。观乎这次世界华文作家会议，各代表所提呈的论文，足以见出倪端。第二届大会主题，除了强调华文文学的发展、华文作家的任务与当地文化交流之外，当以华文文学与华人社会的结合为主。综观各国代表对华文文学如何与华人社会结合一节，都有共同的苦衷与困难，主要的困难在于华社的不重视华文文学的存在。华文教育不能健全发展，轻文重商功利观念的盛行，认为文学不可疗饥，也造就不了专业作家。除中台港澳地区不谈，东南亚一些国家，像华文已成国家文学的新加坡、有较为完整的华文中小学教育系统的马来西亚，也成就不了华文文学的浓厚气氛；其他如泰国、菲律宾，则只好沦为儒商文学，呈现文学凋零的现象了。欧美、纽澳诸国，则

更见萧条，华文文学已成边缘文学，在文化主流中沾不了边，只好任其在寒冬里飘摇了！

根据大多数地区的作家代表所能推行或期望的事项，可归纳为下列几点：

(一)、在华人社会中加强华文的学习与应用，以配合华文经济价值的提升及一些国家之开始重视华文；(二)、由华社团体或文艺团体负起推动文学的活动及提倡文学创作；(三)、成立文艺出版基金，出版华文书报杂志，以供作家出版文集及创作园地；(四)、鼓励作家将华文作品翻译成外文，亦资助作家将外文作品翻译成华文，以供交流、观赏，促进了解互助；(五)、与外国学术界联办文学讲座或研讨会，提升文学的创作水平，扩大作家视野；(六)、设法参与当地文化艺术活动，以期融入当地社会族群，达致双向的文学传播；(七)、结合全体华人社会的雄厚经济力量，促销华文文学。

华文文学，能否通过世华作家们的团结合作，汇集力量，共同努力栽培，让它生根、开花、结果，只有寄以深切的期望！

(一九九六年十月十六日)



一罐膏药走江湖

○许心伦



我很喜欢看人家卖膏药，但是每一次都要对卖膏药的江湖佬感到抱歉，尤其是当他虐待了自己一番后，人们却脸无表情，作鸟兽散。

在我的一生中，我有很多机会看到江湖人卖膏药。在卖那一瓶济人救世的药膏前，有者先卖色、有者先卖艺、有者先卖一张咀巴、有者先卖一通把戏。而最残忍的，是卖伤。然而，更残忍的，是当表演的人把自己弄得伤痕累累后，人们的眼里仍旧半信半疑，并在一阵惊愕过后，变得麻木不仁，不置可否的走掉了。表演者偷鸡不成，反蚀一把米，不知可曾叹息人情冷暖？苦肉计总是伤身又伤心的。

卖色艺是以女色当前，通常都会先招来一大群醉翁之意不在酒的观众，在娱乐了一番后，顺带推销了产品。

莫哈末家族一家三口，就喜欢在我家的大门口卖膏药。那时我老家的大门口有一棵大叶婆树，它像一把伞，种在一块大空地上。通常在下午六时，当太阳收敛了余晖时，当小镇上的居民都吃过了晚饭，出来闲荡时，莫哈末先生就开始摆摊卖膏药。莫哈末有一辆旧旧的小货车。他先把货车停在一边，然后从车里搬出了许多“家伙”。那一堆“家伙”竟然是一个

小型的鼓队，一个大喇叭、一个发电箱、一个麦克风、一张小桌子及一箱药油。

莫哈末先生的膏药档只由三个人组成，那就是莫哈末先生、莫哈末太太及莫哈末小姐。莫哈末小姐是一朵含苞待放的花，正值十六岁青春年华，长得又甜又可爱。原来，这名漂亮的少女就是莫哈末膏药店的活招牌，很多看官都是看美丽的姑娘而来的。莫哈末深知顾客的心理，他先把女儿藏在车里，待人围拢了，先卖一轮“脱口秀”，讲了一箩无关痛痒的事与话，待人山人海淹了上来时，才高声介绍说：

“Inilah anak perempuan saya! Dia akan berjoget untuk anda semua!”

一说完，她的女儿由货车上跳了下来，走到人群中间。只见少女穿着一件短上衣，一条短窄裙子，脚著二寸的高跟凉鞋，向观众鞠了一个大躬。少女果然容貌出色、身材窈窕，再加上披肩长发，看起来充满青春活力，娇俏甜美。

此时，莫哈末太太已坐在一套由三个大、中、小鼓组成的鼓乐器前的木凳子上，敲起了 Joget 乐曲

的韵律。莫哈末先生也吹起了口琴。琴声与鼓声配成了一首非常动听的马来歌曲。少女闻声后，马上抖动身躯，舞了起来，就像一只在花间采蜜的蝴蝶，不停的扇动着灵巧的手脚。有时，一曲终了，少女也会应观众的掌声要求，跳一支高难度的“扭腰舞”。“扭腰舞”是一支只扭动腰部的舞艺，不管前扭后扭左扭右扭上扭下扭，都可以引来激荡的叫声，看得人们的血脉跳动加速。此时，少女又像一条不停扭动的蛇，在姆都沙尔的笛声中纵情狂舞。少女也会唱几支歌娱众。总之，等大家尽兴一番后，心情畅异常时，莫哈末就把女儿遣入货车里，藏起来。这时，他顺势的卖起带来的膏药，是治跌打撞伤的。通常，在这种情形下，被娱乐了一番的人群都不会令他失望，也都不管膏药好不好，先买一支试试。膏药瓶子小小的，只卖一元一瓶，经济实惠，是莫哈末一家人飘泊江湖的活命之源。莫哈末先生有时连卖二晚，就住在小镇上的旅店里。在我的少年岁月里，他一共在小镇上出现三次，每次都带着女儿。后来他不再来了，我猜想是他的女儿嫁人了。莫哈末为了一家人的生活，带着一家人走江湖，让女儿抛头露面。

作活广告，也是不得已吧？

卖邪术来吸引人，也是走江湖的一种伎俩，却是诡异又恐怖的。这种经销方式曾发生在六十年代。我已不记得那个江湖佬在卖什么膏药。我只记得当时有一个人躺在地上，身盖黑布，露出头部，然后被念咒，直到入咒的人七孔流血。我挤在人堆中看到了这一幕，脸孔被吓得发白，小脚一提，飞快的跑了。江湖，是一潭浑水，变幻莫测，诡异难懂，用这种把戏来吸引观众，到底卖的是什么膏药呢？

卖刀伤是一种罕见的江湖手技，需要很大的勇气。

他是一个华族的中年男士。他的档口很简单，只用一张口，一把小刀。通常在开场时，他会把药酒摆出来，摆放在一个皮箱上。药酒黑黑的，瓶子小小的，没有贴上任何标头纸。开档前，中年人会把一只裤管先卷至大腿上，露出一段白雪雪的肌肉，然后大喊：“来来来！来看好戏罗！”人群越围越密，脸上充满了好奇的神色。中年人拿起一把尖且利的小刀，吸一口气，咀角一歪，在大腿上轻轻一划，一割，

一条红红的血路马上出现在白白的肌肤上。红红的血盈满了血路，流了下来。中年人拿来一块棉花，把大腿上的血迹吸乾，再开一瓶药酒，搽在伤口上。果然，鲜血停止流动。全部过程，不过发生在五分钟内。人们个个看得目瞪口呆，升起了同情心，忙问他：“痛不痛？痛不痛？”通常，在这种刺激神经的表演下，药酒都会被抢购一空。然而，那道被刻意划下的伤痕，几时才能复元呢？我想，它永远都不能复合。在未曾愈合的伤痕上，再划上另一道刻意加深的伤痕，只为赚取每日的三餐，切口那有愈合的一天呢？

在八十年代，我也见过一些卖武艺的江湖汉子，他们舞刀耍枪、翻跟斗、打拳、扎马步、打砖、破瓦、吞火、铁支顶喉、演绎了真功夫、真武艺。他们卖的当然是跌打油、风湿药酒。他们通常是一大班人，多来自一个家族。敲铜锣的，很多时候是由一个年长的女人担纲。我想，她就是这班江湖汉子的母亲兼师母了。他们一年四季，到处走江湖。他们像是一个民间的武术团，卖的是自己泡制的草药。

在九十年代中，我在一个大城

市的小角落看到了一个排场宏大的江湖药档。这个药档有廿多个成员，个个身怀绝技。他们在一个广场上出现后，就大声播放流行曲，在搭起的牌坊上抖起用红绸布为底、金黄色字体的大招牌。在表演江湖武艺的过程中，先由美女陆续登台演唱流行歌曲。美女们穿著长长的绣花旗袍，风情万种、高贵美丽，很正经的展开歌喉，唱了一首又一首好听的歌。音乐是由录音带流泻出来的。听完了歌，当观众的情绪开始兴奋与有所期待时，另一幕好戏就上场了，那是武艺表演，是由一些身怀绝技的师父们所呈献。我记得其中有一位师父，他可以把下巴移位，把两个手臂移到背后去，像一个没有手的人，看得观众们目不转睛、啧啧称奇。据说这班走江湖卖膏药的人士是来自台湾。他们的展销方式非常宏大，像是把一个武术团与舞台都搬入了民间，为的只是卖他们的金字招牌药：外伤药膏。那时，水路迢迢，千里而来，不知他们在异地的江湖生活可过得写意？

九十年代末，社会进步神速；时代的文明，已无形中淘汰了许多古老的行业；而药店如雨后春荀般

的开张，已抢走了许多走江湖、卖膏药的生意。如今，我已很少见到有人在街边巷尾卖膏药，更少见有人专门卖艺来推销产品。如今，路过的人们行色匆匆，社会五花八门，脑子里充塞着日新月异的商业资讯，已很难被江湖佬的把戏吸引了。没想到，今年中在北京与杭州又重温了几十年前的旧梦，确确实实的看到了二场有血有泪的江湖景色。我从来不曾像现在这么确实的把一切表演的过程都看在眼里。

一九九五年五月春末，我来到了北京的一间大药厂。这间药厂卖的是疗效特佳的药品，规模宏大，享有盛名。

进了药厂大门，来到药品介绍厅，只见一大班游客已各就各位，准备听取产品疗效资讯。首先，是由一人介绍药厂的历史。接下来，是介绍药品，并特别介绍一种疗效甚好的烧伤药膏。烧伤药膏是搽在烈火烧伤的皮肉部分，为了证明药膏的神奇，必须有一个演习。此时，门外进来了一名身穿白袍的年青人。年青人个子瘦小，却精神奕奕，还长得一派斯文模样。接着进来两个年青人，全时推着一辆把炭烧得

通红的炭车。我见到通红的炭堆里有一条火红的铁链在燃烧。我灵光一闪，马上知道这个年青人是要表演手握铁链的功夫了。我的心里很快的升起一阵痛苦的感觉。心想：普天之下有谁肯把一只好端端的手掌拿来触握被烧得烫热的铁链？有谁肯如此伤害自己？他能，这位年青小伙子能。他为了替老板推销产品，为了赚取生活费，能让伤痛作为代价。

红红的火炭已摆在前台了。小伙子扎稳马步，迟疑了一会，作一个深呼吸。两个年青人把一条烧得火红的铁链从炭堆里向两边一拉，铁链马上抖出了星星点点的火花。小伙子把右手掌向前一伸、一握。在一握一放之间，小伙子弹跳起来，更不停的弹动右手掌，雪雪呼气、呼呼的向手掌吹气。然而，他并没有马上搽上止痛的药膏，他还伸出了手给我们看，特地绕场一周，把手掌递到我们的眼前，看烧伤的痕迹。啊！原先白白的掌心，确实已红霞一片。展示了手掌后，他马上回到了台上搽药，搽那种烧伤的药。在一时之间，他移动得太快了，我一直看不到他真正的表情。他不是低着头，就是侧着头，我无法看

到他的眼神。我想，他是把那种切肤之痛习以为常了。这种烧伤的药，确实灵验，只消数分钟，年青人的手掌心又恢复了白净，只见他展开了一个痛苦过后的憨笑。那知产品一拿出来，公布了价格，游客们一阵讨价还价后，竟然一瓶烧伤的药膏也没有卖出去。先前游客们流露出的一片爱怜之心呢？只因价格昂贵而一笔勾销了。切肤的伤痛竟然比不上花钱的痛。游客们是要以少少的金钱买大大的收益。痛是在那小伙子的身上，总引不起人们真正的关心。人是很现实的，在利益关头，别人的痛苦是事不关己的。我不知那位小伙子在把自己伤害后竟然得不到信任与感动的感觉是如何。我只知道，这是一个商业与利益冲塞的社会，消费者有权做出选择。这班不为所动的游客是否有点冷漠呢，抑或是聪敏过人，不为所骗？

然而，同一件事，事情却往往有出人意料的收场与不同的感受。

在杭州，同一班的游客，却有不同的反应。

在杭州，我们又去参观一间制

药厂。这间制药厂，也是卖烧伤的药，也是在观众面前做出被烧伤的试验。然而，这次的表演者却换成了一名少女。这名少女梳着清汤挂面式的短发，面貌清秀、声音嘹亮。她向我们介绍药厂、介绍药品，是一名重要的主管，真没想到，表演烧伤的，也是她。一个娇小的女孩儿家要做这场恐怖的自虐演出，我看看那班在场的游客，他们眼里都显现了不可置信的问号，却也等着看好戏。

烧热的铁链早已准备好。少女的手掌一抹烧得火红的铁链，就快速的向台下展示她烧伤的手掌心，才急不及待的搽上药膏。这时，我看清楚了少女的脸孔，她满脸通红，眼睛里竟然沁出了晶莹的泪珠。她很痛、很痛，正等待神奇的烧伤药为她止痛。几分钟后，她再给我们看那烧伤的手，它又白晰晰好端端的了。于是，她露齿而笑，又开始推销她的万灵膏。这一次，药膏价钱合理，一些游客竟然爽快的买了它一、二罐。

卖膏药，卖的是人心吗？又不然。聪明的顾客不但要求价廉物美，货真价实，还会观颜察色，依

着感觉走。这就是为何，走江湖卖膏药的江湖生意经已穷途末路，反而是经销术，大行其道，各显神通，大打广告，买一送一，甚至清盘大减价。在我看来，这一些招数也不过是卖膏药的翻版，只是所用的已属扰乱视觉与思维的心理战术，不是拳拳到肉的苦肉计了。

如今卖膏药，机械化了，也刻板化了，商家只要在店里头张灯结彩，贴出招贴，不必再在街头抛头露面、拳打脚踢、呱哩呱叫喊破了喉咙。只有一些噱头较多的老板，有时会租来一辆套有大喇叭的货车，到处广播，吵遍街头巷尾，通知千家万户他在卖跳楼货、不然就登报纸、办讲座、上电台、大减价。

很久，不曾看到有人在卖膏药了，却在中国的药厂里重温旧梦。中华民族走的商业路线，尚还交足功夫；那种敬业乐业的精神，恒久不变，每次都令外国人看得目瞪口呆，张口结舌……



东海岸游踪

班珍山 留踪



冷冷的十二月。

○石川

风雨飘摇的东海岸。

我由关丹驱车驰入林明路，约三十公里，远远就可看到那座有如一艘龙舟的班珍山。

这形状突兀的石山，耸立在一片青翠的平原上，让人感到很新奇。

而我来，因这里能够唤起一个温馨的回忆。

这座石山在清晨时总弥漫着云雾，尤其在落雨的十二月，更是白雾萦绕，仿佛是睡意正浓的仙女，在做着红尘绮梦。

来到山麓，仰首眺望，山腰有一个山洞，山洞两旁巨岩壁立，势欲倾倒，苍树翠木点缀其间，加上层层烟岚飘忽，弥漫着神秘感，使我迟疑着是否要独自前往。

终于还是在山脚的寺庙里租了一把手电筒，拾级而上。

依山而建的石级斜陡，一共有两百级，我小心翼翼登上，雨季里的石级是湿滑的。

山腰左侧是一片钟乳林，兀立的、垂直的……奇形怪状，颇让我流连。

从这里远眺，山下远处是云烟飘浮，变幻万端，像无常的人生，也像梦。

而人生何尝不就是一场梦呢！

转到右侧那个洞穴，走进去，前头是黑黝黝一片，令我感到一阵战慄，仿佛在探索一段未知的人生。

但是即来之则安之，于是按亮手电筒，缓步走进。

黝黑的洞穴里原来有许多神像及佛像，有的栩栩如生，有的却形象模糊，任凭人们去幻想。

而洞穴尽头那座大卧佛，就色彩鲜艳。

大卧佛上面，另有三个小佛像，中间那尊相传是泰国僧人巴拉沙旺法师的塑佛。他在一九五四年四月攀上班珍山，得到神灵启示，决定在洞穴内建卧佛，并且在洞内住了二十年。

除了大卧佛外，洞穴里还有许多神像，有的是人工塑造的，有的是天然岩石加工的。

像那座观音像，就是天然形成的，立在高高的石壁上，仿佛在俯看向她膜拜的善男信女。

观音诞时，这里香客不绝，有不少还是远道前来许愿祈祷的，足见祂会普渡众生。

除了观音像，尚有天然的拿督神、印度女神、象神、鲤鱼神、月下老人、美人照镜、神仙照镜、神仙冲凉、大伯公、大圣爷……不下十余个神像，供我逐个慢慢观赏。

一边观察，一边冥想有关洞穴里的种种传说，有若置身于梦幻之中。

也许，这一些传说可以让我构

思成一篇又一篇的奇幻故事，增添人生的情趣。

像那泰国僧人，怎能够在洞里独居二十年，出来后返泰国就与世长辞？是否他已人间缘份尽了！

像这座山，原是湖泊里的一座岛，石灰岩在湖水的溶解下，形成了山洞。几千年以后，当湖泊的水退了，那座岛变成了如今这座山，遗留下了山洞，供后人去寻幽探胜。

像那座鲤鱼神，原来是一只无法与湖水共退的大鲤鱼，被搁浅在山洞内，遇神仙而修炼成正果，也成了仙灵，在人间红尘里辗转，供人膜拜，也不知是幸，抑或是不幸。

许多传说，使这座山、山上的洞穴成了香客心灵上的寄托，也成了游客常到的旅游胜地。

那天，我在洞穴里流连整个上午。

由于是雨季，山洞里地上流着纵横的小溪流，流水淙淙，发出像木琴一样“叮叮咚咚”的声音，不禁使我驻足聆听，一如聆听天籁似

的音乐。

而洞穴顶也会飘洒下冷冷的雨水，落在脸颊、颈项，令我感到冰凉冷酥，精神为之一振。

期待邂逅传闻中的小白蛇，然而寻寻觅觅却是不可得。是她深藏在洞穴深处，待有缘人的会面，抑或已化成凡人，在滚滚红尘里等待有情人的不期而遇，共谱一章恋曲，延续一世情缘。

终于游遍了洞穴，怀着一颗依依不舍的心寻路走出洞穴。

外面飘着雨，落下几许凄迷。

我拾级而下，把一份情怀遗留在那儿，还把一首诗留予班珍山：

因为有约
才落足
共赴悠悠岁月
并紧密依傍
生生世世
无需执着于
得与失
欢欣或者哀伤
一晃
就地老、天荒



大山脚印象

○林野夫

从槟城驱车南下半小时，可以抵达一个叫大山脚的地方。

与朵拉会过面之后，在槟城盘桓了一个中午，才分手告别，与苏清强大哥横过槟威大桥，继续往南走。

在槟威大桥上疾驰，可以一览海上之浩瀚，波光潋艳；海面吹来的风，带来凉意，也驱走了舟车劳顿，精神为之一振。

过了桥，往南走，苏大哥特意走旧路，并说可以让我在路上观赏乡村景色，还有稻田阡陌。

我没想到苏大哥竟能洞悉我所盼。

也许文人都会有一个共同点，对已失去的东西会特别缅怀，尤其是对大自然的破坏，净土逐寸被吞噬，能够保留下来的，已所剩无多，会格外珍惜尚存的景色。我同意苏大哥的决定，并说出内心感受，彼此都笑了。

笑的背后，却隐藏著一股无奈，皆因痛惜大自然环境受到的破坏，已到了岌岌可危的地步。

当生存条件面对威胁的时候，人们唯有择中选一，以供燃眉之急。只好大肆兴建房屋新村，生灵，于是受涂炭了。

繁华是建起来了，大自然净土却逐渐消失了……

穿过了几个小市镇，就进入了大山脚市区。

大山脚可分为两个区域，即旧区及新区。

旧区尚保存残旧的建筑物，多以木板建成，可以想像它浸淫於岁月的洗涤，所承受的煎熬，发出一种叫霉涩的气息，沉睡於暮色，找不到一丝生气。

我们抵达了旧区，尝试走入它的脉搏，感受它的心跳。

大山脚虽然不是一个很大的城市，也不是经济重镇，但也扮演著一个重要角色，匡扶檳城的不足。

大山脚地势平坦，只有一两座小山突兀而起，其余的只能称为小山坡。它的区范围也很宽阔，是个藏龙卧虎的地方。我国歌坛著名的“山脚下男孩”，还有文坛上的陈政欣、叶蕾、游牧及宋子衡等作家

皆蛰居於此。

在苏大哥的带领之下，首先拜会了游牧。

游牧为一位退休校长，曾经是《光华日报》文艺副刊《作协春秋》的主编，目前写作只是偶尔为之，已从事畜养热带鱼，终日逗鱼为乐。

人到了退休年龄，总会培养一些嗜好，藉此打发晚年的时光。我所看到的游牧，的确是过著悠闲、自得其乐的生活。尽管岁月轨道在脸上留痕，但容光焕发的脸庞，已告知他所走过的红尘，是如斯满足。

曾与游牧通过几封信，见面倒是头一遭，也许彼此都搞文艺的，很快就熟稔起来，加上他性格乐观豁达，谈话风趣，是个很容易相处的文人。

拜访宋子衡，在旧区的某一角落。

那是一排陋旧的店铺，溢发著一种深沉，让人仿若跌入古代的风味。两旁木屋在对峙著，互诉著没落；中间狭窄的小路，毫无能力为它们伸诉，在车辆辗过之后，瘫痪

的身体，只能等待春风秋雨来滋润，继续伸延手臂，承受命运压挤。

在这样的环境里，我们找到了宋子衡。

宋子衡从事纸扎业，是个很沉默的人，在他的身上，潜伏著一种对生命抗御的气息，似乎在抉择现实与现代的思维，想超越生命的枷锁，却不能解开生活羁绊。是否所愿，在他的眼镜框后的傲气，有著一团炽烈的火在燃烧，是蓄劲待发，还是对现实的忿怒。我不能确定，我只能肯定他是一位马华文坛默默耕耘的园丁，将会名留文坛。

在文坛上宋子衡是极为低调的作家，不哗众取宠，他默默耕耘，重质不重量，作品虽不多，但足於傲视文坛，成就受肯定。我钦佩他对小说的坚持，十年如一日，他的近作《裸魂》，众作家给予很高评价，也有不少所谓的权威作家给他下评论，肯定他的成就。

很高兴，我也获赠一本《裸魂》。

× × × × ×

来到了大山脚，不能不访大马作协副会长陈政欣，他的办事处就

在新区。

新区，顾名思义，展示其新的建筑，大山脚的经济命脉就系於此。

陈政欣及其夫人叶蕾乃马华文坛少数特殊例子，夫妻二人皆文坛健将。初次见面，他们夫妻二人已赠送不少著作。陈政欣从事印刷业，保存著不少名家著作，我提议能否捐一些予山打根图书馆，以响根城文友，他们也毅然答应了，并选了不少名著，让我满载而归。

夜间，陈政欣作东道主，於附近的餐厅吃了一顿很丰富的晚餐。席上都是文坛著名作家，我很荣幸有这个机缘认识他们，并且交流了东西马文坛的近况。

一时，文学的气氛在空间弥漫著，各有所问，倒也融洽。

× × × × ×

月上树梢头，显得妩媚，夜的脚步也深沉起来，*万籁开始静谧。

我们得赶返大年城，就在“茶”后三巡，向他们告辞，希望下一回有缘再见。

人生总是这样，相聚的时间甚短，别离的时间却冗长。

生离死别，是生命不变的规律。

踏上归途，在一条车辆渐稀的高速公路上。

车内，与苏大哥谈论近年来几位留台系写作人的态度。我个人的观点是，马华作家作品，不论在七十年代之前的，抑或之后者，都不能否定他们的成就，至少，他们写的都是本土文化色彩，足於代表我国文学的一环。我不排除引用台湾写作手法来表达，无可否认，他们的文笔铿锵有声，辞句细致动人，可是并不代表说，能以台湾本土思想来否定马华文学一些作品的价值，评得很烂，不入流，不堪入目。

要为马华文学求革新，我认为不在文字上，而是在思想上，把马华文学的人文及本土思想提升，才是上上之策。

到底马华文学要流传怎样的作品，才算是经典？怎样的作家才算权威？文学本来就没有一个很完整的分析系统，所以马华文学才处於一个很尴尬的局面，不但闹歧见，

甚至从马华文坛进入台湾的作家，也开始批评马华文学。这一种闹哄哄的趋势，会为马华文坛带来怎样的负面影响，我们都不敢预测。

这是值得我们去深思的问题，而我们的神情也凝重起来，一如车窗外的夜风，想挤进车厢内，侵略我们。

一整夜，我们围绕著这个问题在讨论，我觉得只有深入探讨，才能提升个人对马华文学的看法，更有进一步的了解。

路过北海，可以遥望槟威大桥，星空下的大桥，在一排灯火荧荧中更见挺拔雄伟，犹如一条蛟龙，浑身发亮。

车，远离了北海，逐渐走入了大年城范畴……

后记：十一月廿七日与苏清强大哥驱车南下大山脚，拜访了不少文友，收获很大，特以文记载。



○碧枝



她将睡枕相叠，依靠在床头，为写一篇微型小说而构思。

翻个身，又看到壁上挂的两幅字画：一是唐李端的《听箏》；一是唐李白的《听蜀僧浚弹琴》。

多少年不弹琴了？她突然自问。

字画下，靠墙而卧的两台古筝，一台钢弦，一台丝弦，都断了弦。共鸣箱里，还收着新弦，可是日复日，年复年，她就是没心思将弦换上。

是她不爱听箏，也不再喜欢弹琴了吗？

若是琴心已冷，何不把箏收藏入盒？

她哑然失笑！想起那时她对箏琴多么执著，下决心而掌握了弹法。且暗自许诺，不会改变，像那年她以为可以放下笔。

最终被弃置一旁的，竟然是古筝！

人生真的是充满了无常。不堪生活的魔指掩拨几下，弦就断了！音就绝了！

她心底泛起一涡一涡的不甘，一圈一圈的不舍，像澄清如一面镜子的湖面，骤然被丢下一块石头。然而岁月已经聒了，纵然十指复活！

她想起听过一则故事，一位古人曾经拥有一台无弦琴的故事。

但得琴中趣，何劳指上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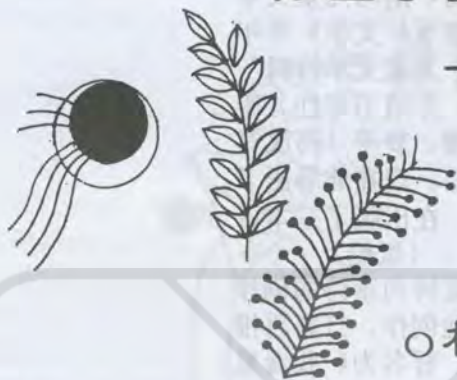
无声胜有声。

她复依枕，夜读。像回岸的一叶轻舟。



棕园小笺

——致草风



○林琼(新加坡)

谢谢你寄赠大著《春的颜色》童诗集给我。这是你花了十多年写童诗的成果，选了一百首辑成的集子，被列为《德麟文丛》第二辑之四，印刷十分精美。

写童诗，应以儿童生活经验为基础，以生动的意象、奇特的情境、天真的童趣、和谐的音节来表达童心童真童爱。过去我也写过一些童诗，后来辑成了三本薄薄的童诗集：《写给小朋友的诗》、《放风筝》、《胡姬花》，三本加起来的数量恐怕还比不上你的《春的颜色》。

写童诗的作家在新、马并不多，原因是少有儿童刊物可供发表童诗的机会，愿意出版童诗集的出版商也不多，再加上报章杂志也不刊登童诗，在缺乏鼓励与推动之下，进行童诗的创作也就不十分顺利。你能锲而不舍地创作童诗，精神可佩。

在新加坡从事童诗的作家，据我所知，有周粲、陈彦、雨青、洪生、烈浦、文恺、贺兰宁、艾禺、刘含芝、辛白、谢清、寒川、陈世能、长谣、喀秋莎、莎克、南子、林臻、郭永秀、李建等人，但也无法专注童诗，大多是偶尔为之，或某段时期为之。

我曾写过一篇《南马儿童文学的播种者》，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二十六期的“儿童文学特辑”（1990年12月），介绍了年红、梁志庆、艾斯、方理、梦平、马汉等人的儿童文学作品。现在北马出了一个你——草风，在出版了三本诗集《异乡寒夜曲》、《纸船》、《一片慈爱》之后，竟转向童诗的创作，而且将继续不断地创作，打算再推出另一本童诗集，暂名为《我看见了风》或《贝壳》，这是令人鼓舞的计划。

我知道，北马还有一个冰谷，他也是常写儿童诗的。希望我所熟知的雅波、随云、慧适、游牧、陈政欣、朵拉、田舟、陈有明、驼铃、章钦等人也能向儿童文学发展，那你就不会显得孤单了。我愿儿童文学在不久的将来，有更好的发展，能够百花齐放。



迷恋粤剧



○有明

玉英校友：

说句真心话，我好羡慕你嫁得如意郎君，你们有共同的爱好，“妇唱夫随”，你粉墨演唱，他拉奏乐音，一唱一和，真羡煞人。你们常在各会馆卖力义演，为慈善作出贡献，是年轻人学习的好榜样。

看过你们的演出，觉得你们已经有不错的表现，只是属于业余性质，缺少练习和经验不足吧了。你的演唱不差，就是欠缺中气，无法发挥功力，勤练勤唱，嗓音自然会动听得更多。若能多到郊外旷野练嗓音，进步会更快。粤剧可是一门大学问，要学的东西好多，且不易学得精，真所谓“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啊！

如今回想，应该是四十多年前了，电影明星青春玉女尤敏的父亲白玉堂到怡保游艺场演出，至今我还留下深刻印象。他演主审官演技精湛称绝，表演功夫另有一套，单看他举手拍公案的姿态都令人看得入神。他的唱功，更是动听，不愧誉称玉喉泰斗。之后再也无法看到这么讲究功夫的名伶了。

当年香港来的卢海天曾在怡保斗母宫演神功戏，他玩大旗的功夫，也是一绝。你看大旗在他手上挥动自如，台上风声“沙沙”，大旗像波浪，

一浪紧跟一浪，加上锣鼓喧天的威赫，喽罗的呐喊，仿佛天兵天将光临，又仿佛千军万马在奔腾，真是惊天动地。台下，掌声如雷。只此之后，也没有机会看到这么神奇的演出。还有当年黄嘉华从香港来，在霸罗古庙演“过关斩将”神功，他轻身一跃，就过了丈多高的围墙，轻快神速，之后也没看到其他名伶有这般真功夫。

我在安顺念初中时，看过林家声和林家仪登台演唱，到现在仍念念不忘林家声的唱腔。若问我喜欢任剑辉和白雪仙吗？我个人认为白雪仙的嗓音过尖，有时听得毛骨冷寒；任剑辉只适合唱情歌，要他把一首激昂动天地的大英雄粤曲唱得嘹亮动听就不易发挥，那不男不女的嗓音总是欠理想。林家声的唱腔就百听不厌，《雷鸣金鼓战笳声》是最好的例子。

红线女的女腔果真找不到接班人，她的女儿红虹只能继承母亲的美好演技。听红线女迷人的嗓子，真是绕梁三千日。你只要把她唱的《王昭君》重新再听，就会明白我说的滋味无穷的真实感觉，对女腔那么讲究动听的嗓音，实在可给足

三千分。只要是红线女的粤剧录影带或录音带，我必会抢先购买。

最近香港慈善伶王新马师曾(祥哥)的家变，害他懒得再多活几年，应是粤剧界的大损失，他的人士，也带走了他在艺坛的影响。当年他在怡保星光戏院演粤剧，正印花旦是吴君丽。我觉得伶王不愧伶王，他从来不“欺场”，卖力的演出。平日我最爱听他唱《万恶淫为首》、《周瑜归天》、《宋江怒杀阎惜娇》、《一把存忠剑》和《卧薪尝胆》。他把历史人物唱得活生生，将人的哀怨悲恸心情唱得扣人心弦，例如《光绪皇夜祭珍妃》是凄怨悲恸的哀吼。

凤凰女曾在怡保斗母宫把白素贞演活了。连她带来的几个女新秀亦有不俗的演功，名师出高徒，又是一番新气象。

没看过李香琴真人演出，可不相信她竟有女武旦的一流功夫，当年她在怡保市议会扮演樊梨花那生动的功架我至今回味无穷。

丑生王梁醒波每次演出都落力的献艺，他来过怡保很多次，据说

战前还在怡保住过，岁月不留人，他从此再也不会再在怡保登台啦！

靓次伯是须生王，他“坐车”的功夫可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学成的。

其他如罗品超、陈笑风、文千岁、罗家英等名伶，都是令人赞赏的粤剧泰斗。

玉面金喉邵振寰数十年都唱得那么嘹亮动听，但他只能胜任唱情戏，武打方面还不够功夫。他今年应该是七十多岁的老名伶，但只要粉墨登台，还是一个多情皇帝，或潇洒多情的才子。他应该是童年时就一鸣惊人，年轻时迷倒了不少有钱人的姨太太，有他登台的晚上，多会爆满，很多有钱人的姨太太常争着送钞票花牌和金牌金链给他，真是风光年华，炫耀当年。与他拍挡的正印花旦数十年当中应有数十人，有名气的艳旦，不论本地的或是香港来的，都乐于和他一同演出。曾经和邵振寰拍挡的黄丽阁，唱功和演技都堪称一流，可惜人张得矮小，如今本地的电视连续集她常有亮相，我仍听出她的声音，当年是小鸟依人，如今发福得多。邵兰香也是名旦，是邵振寰的姐姐。

现在本地的神功大戏，已没有过去那么高的水准。他们的演出不够认真，布景、灯光、音响等也不那么注重了。本地的神功大戏，若是像过去那般获得矿家和商家热心赞助，聘请香港著名红伶登台，声势才够壮大，观众有眼福耳福，才会挤得热热闹闹的。如今聘金特别昂贵，不易请到有名望的红伶来大马登台，本地著名红伶又不多，看来本地粤曲戏剧定会慢慢式微。

知道你们的粤剧戏班请到本地小生王谭少佳和香港艳旦金倩翘为导师指导功架和唱功，这应该是戏班的福气。老实说，我非常欣赏谭少佳的认真态度，他从来不偷懒，每次亮相，都吸引很多观众。

今年三月吉隆坡华人粤剧俱乐部在怡保舜苑酒店为霹雳怡保佛教福利社义演，所演出的四段“戏肉”——俗称“折子戏”演得非常成功。演员们都是年轻的一群，听说多数是受英文教育，以他们的年资和经验衡量，应该是很不错的，身段、台步、功架和演唱都有一定的水准。

这回的慈善义演，导师是蔡艳

香。她当年的搭“沙煲”功夫一流，是位响当当的武旦，到处登台演神功戏。据说有一回，她很卖力地在霹雳州务边演足整个月，就那一次，把嗓子唱沙哑了，这是最大的牺牲，从此她只得改当班主，有时演丑生或配角。蔡艳香是非常自爱努力的艺人，她常到香港投拜名师，为艺术为戏班寻求突破，自己学得真本领，回到我国再把真功夫献给观众。现在虽说她年纪稍大，但举止行动仍是那般轻盈，精神奕奕的为粤剧到处奔波，她为艺术贡献的精神，令人敬佩。

要我一一的介绍粤剧名伶，可不是三几张稿纸可说得完。我对粤曲会有浓厚的兴趣，是由于儿时背景的影响。我父亲说历史人物故事是第一流的，他使我很早便对楚霸王、刘备、关公、张飞、赵子龙、韩信等等戏剧人物留下深刻印象。我在儿时天天看这类连环图书，以及学人看章回小说。白天有机会在留声机旁听薛觉先、上海妹、马师曾、白驹荣、梁素琴、小明星、徐柳仙、张月儿等等的粤曲，晚上还到屋后去看布帐棚的大锣大鼓大戏。那时的花旦多是黄丽阁或刘丽荷登场，文武小生的名字却已忘记。积

莪营做大戏非常吃香，一做做上整个月，当时当地是矿场丰收时日，那儿因没有电影院，所以每个晚上都会满座。

晚上看粤剧特别过瘾，红伶们的服装非常讲究，在灯光下戏服上的珠片闪闪发亮。演员们的脸谱在灯光下透红漂亮，观众越多，他们越是演得卖力，掌声和欢呼声使整个场面更加轰动，尤其是动听的华乐声和惊天动地的锣鼓声，振奋人心。最吸引人的是古装大戏多演才子佳人，男女主角都是斯文多情，所唱的多是动听的主题曲。只要有水准的粤剧，我会全神贯注的欣赏他们的演技、功架台步及脸上表露的七情六欲。看得入神时，竟至与红伶们起共鸣呢！唱腔美妙的嗓音，足够让人回味三千三百日。当男女主角出场，可观赏的东西非常多，莲步珊珊的美姿，婀娜多姿的体态，双双水袖功夫的舞功，皆可引入陶醉，引入进入胜境。演员数十年的苦功，锤炼成千变万化的正统艺术，那高水准的美妙演技，错过了实在可惜。所以每回我观赏粤剧都非常留神欣赏。舞台上的道具多是假的设施，功夫却没有办法“冒充”，如以垂丝竹子代表马匹，

骑马也得苦练一番。旗帜飘扬，兵马多翻几个筋斗就代表千军万马，这都得舞得生动，跃得快速，场面才能轰动，才能逼真。就算是马夫拉马的神态和演技也都不简单！

广东粤剧团和京剧的演员，都有真本领，你不妨多留意他人的真功夫，苦练是最实际的学习。爱上粤剧粤曲，想在舞台上有点小成就，得靠自己从各方面努力。愿祝你们的粤剧团时时义演成功。顺便代问候各位友好。

有明6/6/97



想写点什么

○云鹏(中国)



业余时间总喜欢写点东西，这已经是十余年来的习惯了。开始时并不为了别的，名呀利呀什么的都只是水月镜花，看得到却得不到，因此也就不怎么渴望。明知是咫尺天涯的东西渴望了又有什么用呢，再说茶余饭后坐下来写点东西，诚如别人玩牌搓麻将一样，仅是一种消磨，养成习惯，等人候车或是其它非耐着性子空耗不可的寂寞时光便可以用来构思。多余的时间被思绪挤满了，自自然然也就觉得充实，感到一天到晚时时都没有虚度。

后来，或多或少有点文章羞涩地见诸报端，有很多人同我分享创作时的冲动，方认识到发表的愉悦远比创作时要令人心旷神怡得多。创作完成恰似孕妇分娩时那种短暂轻松，而发表则如长子发达后风光归来，虽也有可能随身带回些不谙尘俗，精神上的寄托也便有了归宿。所不同的是游子迟早总要归来，而投稿则多半会泥牛入海，即便偶得一见，也难料会面目全非，不敢贸然认领。

谁料有了发表的欲望，创作的苦衷也就相伴而行。且不说尚须刻意去把握某报某刊用稿特色、编选口味，就单是要命的等待也足以令人倍受摧残。不同于法庭上的原告，也不是想要逃避的传票，反正你得耐心地等，

等他个须发皆白，方知一番辛苦已付之东流。

多数人对待写作都和我一样，发表的目的并非看中名利，而是希望得到公众的认可。我原是写诗的，最开始写古体诗，在现代文明中苦苦挣扎于与尘世不相协律的语言环境，曲高了和者岂能不寡？几年的辛苦就只能勉强局限于极少数迂公之间的书函传阅。有一天浑然翻悟，改从现代技法，而且脱胎换骨地排在所谓先锋派的前列，新体诗给我短暂的辉煌，也曾因之面带羞惭地接过了别人手头的一点润资，从此认定要不就在这棵树上吊死算了。无奈有一天身旁有人拘谨地相告，说大作拜读了许多遍但没悟透，继而更多远近的朋友坦诚地登门或来函求教“理解现代诗也有诀窍吗？”这时的寒彻已不是我所能承受的了。

说真的写诗很不容易，书上说的灵感未必每时都有，一挥而就也仿佛雨夜望月，是极其偶然的事。平素的创作虽非闭门造车，冥思苦想中夜静天晓可谓稀松平常。当今愿发诗稿或有一定篇幅留给诗稿的园地不是很多，累得万千诗人往少

得可怜的独木桥上瞎挤，这一层苦痛常人不可都理喻。做诗人更是了不起的选择，不仅要以比常人破碎十倍乃至百倍的心去生活、去体验未知，而且还得处处装出与平凡人生的诸多不同，似乎非异样的包装就会让人怀疑其货的成份。人品诗品暂且不论，想要做“专门的人”或是“专门的诗人”注定都活该受罪。

写作上的专一其实本来就是桎梏，何苦要为一个自封的头衔来束缚自己呢？想通这一层，便什么文体都尝试一番，小说、散文、杂文、评论、杂感、随笔，有那么多种文学体裁可供选择，自己就成了抢节令的菜贩子，这叫东方不亮西方亮，此处不歇客，自有留客处。

然体裁是一回事，题材是一回事，写什么？怎么写？战争题材恨自己晚生了五十年，武侠功夫则苦于不懂套路，写历史又书到用时方恨少，写未来的谁也无法预料将会发生些什么样的事。还是写写眼前纷繁的生活吧，可惜很多时候从好处写连自己也未必相信，往坏处写又得提防走深街背巷，不好不坏的作品还写它作甚？大处着眼赶不上

梁启超，细处挖掘又不可能攀比鲁迅的《一件小事》。难怪有人说：“你们文墨人就是心思多一点，气量小一点，凡事认死理一点，精神再脆弱一点。”我觉尚未总结到的还有爬格子辛苦一点，旁人的闲言碎语难听一点，没有音讯的等候苦痛一点，情绪的波动大致寿命自然也要短一点。

也常有初学者上门讨教写作成功的蕴奥，老实话这本晦涩的教程其实我也尚未入门。有一天静下心来，忽然发觉最初的创作动机才是空灵禅机，心理上便求得了少有的平衡。只要自己有激情，写下来总比放弃要好。有思维又能写下来是多惬意的事，只要尚有一点闲遐时光，我还是想写点什么。



叫父亲好伤心



○ 臻杰

父亲病了，医生诊断是患了肠癌，必须尽速把感染处切除。

父亲通电给我，使我左右为难，因为父亲进院动手术的日子，恰好是我学院举行期考。假如我放弃考试，可能影响我的学业成绩，更甚者可能不能按时毕业。

父亲是我最亲的人，现在妈妈，大姐，二哥都不在他身边，而他却处在危险边缘，我又如何可以不在他身边呢？虽说现代医学昌明，动手术切除器官是很平常的事；但癌细胞是否有散发到其他部位，这次的切除手术是否能根治他的肠癌，连医生都不敢肯定，这又怎能令人放心呢？

父亲交待我，为免大家担心，要我不要通知远在美国的妈妈，大姐和在加拿大的二哥。我整夜不能成眠，趁学院给我们自修的时间，我急速离首都赶回家。

父亲表面上非常乐观，他说：“我接近六十岁了，就算不幸有什么三长两短，那也无憾了。”

我知道那是父亲用来安慰我的话，他整夜在客厅踱来踱去，不能成眠，有时摸摸这个，看看那个，一脸舍不得的神情。尤其是对着置放在电视机上的全家照，呆呆的发愁，真令人心酸。

午夜，电话铃响，父亲接听后，喜形于色。当他发现我站在门边望着他时，就兴冲冲地说：“吵醒你咯！是你大姐来的电话，她说公司派他去曼谷公干，顺便拿几天假期回来探访我们。”

既有大姐回来陪父亲进院，我也可以暂时放下心头大石，专心准备我的考试了。

父亲进院那天，大姐突然从机场通电给我，说他公司有件急不容缓的事待她去处理，她必须马上就走，无法等待父亲动手术。她吩咐我设法请假回去陪父亲，并把手术后的结果告诉她。

是她的自私，还是我的不孝，在父亲需要我们的时刻，我们都无法陪伴在他身旁。

我正准备放弃期考，叫车赶回

家时，突然接到邻居叶伯伯的来电，转达父亲动手术前交待的事。他要我以学业为重，千万不要挂心。就算我请假回去，对他的病情也帮不上什么忙，徒增加他的不安。我顿时不知所措，怎样处理才能两全其美。

叶伯伯知道我的为难，安慰我说：“放心吧！动了手术后要相当时间麻药才会消失，纵然你在他身边，也于事无补。这里有我在，你大可放心，如有必要，我会马上通知你！”

我带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参加考试，成绩如何，已无暇检讨，考期一过，就马上去医院探望父亲。

护士告诉我手术进行得非常顺利，不过因父亲患有轻微的糖尿病，必须住院观察多些日子。

看见父亲仍在沉睡，我不敢惊醒他。才不过几天，他似乎消瘦了，白头发也增多了。

“对不起，亲爱的爸爸，当你需要亲人在身旁时，我们却那么自私，为自己的事而忙，没有给你安

慰，给你信心，给你勇气，让你寂寞地、孤零零地等待着被抬上手术台。”我掩着脸，喃喃地在求父亲的原谅。

叶伯伯又来探望父亲了，他拍拍我的肩膀，示意我到房外说话。

“我怕影响你的考试，所以没有把你父亲的病情详细的告诉你。其实你父亲已度过危险期，只不过肾脏仍有轻微的感染，医生希望能用药物控制病情，杀灭癌魔。至於后果如何，现在仍言之过早，不过为人子女的，应该在心里准备，最好也把情况告诉在外的亲人。”

父亲很勇敢，除了说有些心烦外，没有一句怨言。但从他的眼神里，我多少领略到他的寂寞、无助。劳碌了一辈子，没有温馨的家，为了生活，亲人各散西东，天伦之乐，是那么遥不可及。



独身女人的心声

(外一章)

○简略

从镜子映影中，惊觉自己的容颜已从青春的领域里走到成熟的领域，心里有股说不出的恐惧、无助与彷徨。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皱纹这小鬼竟悄悄地爬上我的眼角，笑起来的时候怪难看的。原本美丽平滑的脸蛋却被这淘气的小鬼皱纹给破坏，心里真的很气愤！时光之神啊，为何这么快就把我的青春年华给带走，而且还走得那么的不潇洒，竟留下岁月的痕迹——皱纹在我脸上，而不像诗人徐志豪在诗中所提到的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如此的洒脱自如。

人逐渐成熟了，年龄也不断的在上升，就好像物价般的，只有回升没有下跌，原本年龄逐渐升涨，并不是件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嘛！只是它却给我制造了许多难题与压力。像我这把年纪的女人，不是与另一半携手步向红地毯的另一端，就是一个已为人母的小妇人，而像我到如今都还孤家寡人的，不知道还有几个呢？唉！并不是我害羞或喜欢孤芳自赏，只是缘份这玩意儿是件很奇妙很玄的东西。你喜欢的人，不一定会钟情于你，而喜欢你的人，又未必会合你心意，这就是缘份了。

有些时候，真的很不了解周遭的朋友，亲戚，甚至是左邻右舍的三姑六婆，一见面就开连环炮向我发问。问题来来去去都是围绕着我的终身大

事。天啊！难道他们真的没有别的问题问吗？难道到了我这把年纪的女人，真的非嫁不可吗？嫁不出去真的很可怜吗？若不，为何他们会那么慷慨的施出同情心，费尽脑力去思索我嫁不出的种种因由，在此我衷心的感谢他们为我的婚姻而劳心劳力，只是他们这样做，真的令我倍感压力，万一我真的单身至老，不是很令他们失望吗？我自己又何尝不是呢？

前阵子，公司里的同事，竟传出谣言指我是玩“基”一族，对男人没兴趣，所以才迟迟不出嫁。当听到此传言时，真的很想上前破口怒骂他们。岂有此理！他妈的！女

人嫁不出，就是玩“基”一族吗？这是谁定的律法？是法院吗？经过一段很长的时间，好不容易才把心中的气愤给平息，同事之间却又传出“诽谤”，说我这嫁不出的女人，心里有点不平衡，对我要小心点，不然可会遭到我这变态老女人的毒手，刚平息的心情，又被这桩“诽谤”给燃得沸腾起来，女人嫁不出真的有罪吗？



我看、人的心声

我写林清玄婚变

现今中文文坛最热门的话题是什么。相信不用言明，大家都心里有数了吧！

面对各报章，读者以及同行的指责，不知道林清玄先生心里的感受会是什么滋味？读者的声声呼喊，退书、焚书等口号，无疑是对林的致命一击。试想看看，过往林在文坛上是畅销榜的长胜将军，读者心目中的品德清高写作人。忽然之间，为了再婚这桩事件而被读者、同行等从轻飘飘的云端给硬硬的扯了下来，这过程中的变化、感受，不是每个人都能将之一一接受，处之泰然的。若换成是我，我想我会携着我的新娘子离开这是非圈，到一处没有人认识自己的乡村荒野，平淡的度过余生。毕竟写作了那么多年，积蓄也相当丰厚吧！对于往后的生活经费，应该是足以应付无疑了。可是，林清玄先生并没有如我所想般的，一走了之。反之，他却挺起胸膛，勇敢地站出来，面对来自四方八面的指责、恶评等。这份勇气和心，是你我能做到的吗？

缘起缘灭是件很玄很无奈的事情。毕竟这并不是件能控制能掌握在自己手中的事情。没错！林是负了他的前妻，但这是他想的吗？假设你是深爱着你的妻子，你会到外去寻花问柳吗？你会忍心伤害她吗？既然双方的

感情都已燃尽了，为何不洒脱些，和平的分手。若苦苦地将一对没有了感情的夫妻，硬生生用一根婚姻和世俗眼光的绳索牢牢地把他们捆在一起，他们的生活能过得快乐吗？这貌合神离的婚姻生活，是你我渴望拥有的吗？既然长痛不如短痛，为何不挥慧剑把这枷锁斩断？

滚滚红尘中，能觅得一个真爱自己的人，而自己也深爱她，实是难得。为了追求自己的心中所爱，林甘于冒险，释然地放弃自己在广大读者、文坛中的高尚地位，全情投入爱的天地里。这份赤子之心，对感情的付出，本不该发生在林的身上，因林是位从风雨中走过，见过世事百态，历经人生世故的磨练之人。为何林会如此失策糊涂呢？答案只有一个，那就是他真的很爱那个女人，为了真爱，宁可放弃身边拥有的荣誉和地位，这不是最让人回肠荡气的爱情故事情节吗？这至情至圣的爱情观，为何到了发生在林的身上，一切都变了质，不再令读者感动洒泪，相反的，却接到一宗又一宗的指责和不被谅解的唾骂！

从理性的角度来看，林是做错

了。林不该辜负前妻，而另结新欢。但，若从感性的角度来看待这件事情，并不能下定论到底是错或对。当觅得真爱的时候，而轻易地让它平白溜走，是傻瓜白痴的行为！我深深地同情林的处境。



恋

●陈丽婷



我在泥地上
挖一个深深的心形
埋藏
那薄命的初恋

我用心勾画你的
轮廓
发现你 已不再是你
只是我心目中的
雕像而已

而雨季
像我的伤悲
竟然就这样——轻轻、悄悄
飘过

生活诗 二则

●黄韵评

在尸体之间
穿过
企图搜寻已失去的
自我
然而哀鸿遍野
叫我何去何从



是一场梦
发现自己飘浮在
一个
虚无缥缈的空间中
四周尽是
哀怨的眼神

迟了

●联利

为你撒一海的
孤，我扬抛了
无数的长诗与短梦
波涟之起源
再不会有泪则流竭它的
澎湃

岸上最微的灯
是不能拒绝的守望
而虚幻，而距离是只太长的手臂
一整世纪，将你围缠

撒一海的孤
在南方没有传说之水滨
最美的眸光像最美的月亮
哦！来不及的，是的，我来不及
来不及让你知道
我的名字



童诗二首

●小家

1. 电话

铃铃铃
电话响
听筒传来你声音
找我谈天又说地

铃铃铃
电话响
听筒传来他声音
找我说地又谈天

电话电话真多话
小小个子装满不同的话
不见你也能听见你说话

2. 陨石

曾是天空一颗星星
只带刹那光芒炽热
坠落人间
有谁晓得
脚下石块
曾是天空一颗星星



探亲

气温徘徊於零度上下，昨夜飘雪，路旁薄冰凝结，树影仿佛披挂白纱。霜花朵朵，把枝桠遮隐，远近清纯，再无缤纷颜彩。

清晨，阳光羞赧躲藏云里，九时后，城镇却沉醉未醒。冬季的欧洲小乡，像笼内懒狮，动也不动的只是甜睡。

我独漫步、置身街心，宛若唯我与天地同在。拂面风寒，冷是当下肌肤传达的感觉，此外，便是孤寂，以为，置身外星？陌生的景观，酷寒的空气，奇特的环境，我一定是在梦里了。

狠狠拧下腿肉，痛的讯息否定了我在做梦。胡思乱想时，驰过的汽车恰恰停在斑马线前，我踌躇着要不要走过去？车窗旋下，驾车的女士好心问：“早安！你是否迷路了？”

对异乡客的礼貌是小城德国人拥有的修养，这种人情味是我在墨尔本无从领略；大都会皆如此，真感激她含有浓浊德语的英文，使我证实没有在外星的梦里彷徨，赶快回答：“早安！谢谢你，我没有迷路。”



■心水(澳洲)

“要我顺路送你一程吗？”蓝眼瞳含满笑意，过份的热心竟令我疑虑，我好像在她的眼珠内读到西游记写的蜘蛛精，她没等我回话再说：“那么早，上那儿去呢？”

“去探家母，谢谢啦！很近，我喜欢散散步。”我不为所动的注视她，眼色如刀。

“噢！原来你不是游客，再见。”她跺油，自以为是的走了。我在心底大声喊叫，我是游客呢！反正，寂寞中的对话很令我高兴。起码、我没被世界抛弃，也没失落，更非梦游。行行走走，终于抵达目的地。

屋屯挤迫，通道石路结冰，纵横交错大宅小房排排相似。自我踏入围栏，耳际响起难懂的德语，家家户户的男女老幼均倚门对我指划。我有点恐慌，强作欢颜向那班德国人颌首招呼。时而英文时而德文纷纷问我从何至？我急急寻觅最终给我找到家慈。

慈亲愁颜苦恼望我，然后问我为何要让伊住在言语不通的德国佬处？每天听不懂德国鬼讲些啥？其

实，母亲大概忘了，对她的住宅我并无意见。日久他乡犹吾乡，慢慢适应，迟早也就习惯吧！

母亲再不说话，竟隐入屋内，四邻窃窃私语的德国佬也遁走无踪

太阳很不情愿的探首瞧我，众音寂寂。

不温不热的阳光下，我蹲身执拾残枝败叶，轻轻抚着那块刻上中文的碑石，骤然记起：妈妈已经迁移墓园十一年啦！

我竟然没买鲜花，难怪妈妈生气不理我。

16/12/96于德国



鸚鵡



■凌江月(新加坡)

那人骑着一辆脚踏车，从斜坡处滑行而下，速度是那么地快。他穿着一件浅蓝色的小衬衫、一条短牛仔裤、头戴深蓝色的鸭舌帽；他一身都是蓝。远远望去，令人感到奇怪的是：他的双肩高耸得出奇之外，而且还是白色的！这就令人更加好奇了！

睁着一双眼，正想看个清楚，转瞬间，那人已消失在一排青龙木的另一端了。

天忽然下起雨来，为了避雨，许多人走向咖啡店去歇脚。就在走廊处竟意外地与那人碰上了。这时才看清楚，那高耸得出奇的双肩并不是他自己的肩膀，而是两只白色的鸚鵡，用爪子牢牢地紧抓住他的双肩。那人的出现一时引来了好奇的人群，大家的眼睛都一致地瞪着那两只鸚鵡。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了，两只鸟便显得焦躁起来，那人便骑上脚车，带着双肩上的鸚鵡，冒雨而去。

看着鸚鵡和那人都走远了，一个身材瘦削的男人却走了出来：“你们知道刚才那个鸚鵡人的家里有多少只鸚鵡吗？”此话一出口，

马上又引来了一群好奇的人，有人甚至还想去见识一下“鸚鵡家庭”呢！

“不可能的！”那男人故意说：“鸚鵡人是一个很怪癖的人，他除了双肩让鸚鵡盘踞着来小店买日常用品之外，他不喜欢和人交往的。”

“既然他不和人交谈，那么你又怎么知道鸚鵡人家里的事情？”有人提高声音发问了。

“哦，我是交了费用才到他家去看鸚哥的。”

“什么？看一下他的鸟也得交费用，那不如去飞禽公园更好？”有人起哄了。

“有什么办法呢？他和他的老爸手头拮据，要维持那群鸟的粮食，费用也不轻呀！”

我打量了那说话的男人，看他鼠头蛇眼，总觉得他是个诡计多端的家伙。

那男人抓紧机会又说道：“其实‘鸚鵡家庭’里的鸟和飞禽公园

里的鸟是不一样的。当然精彩得多啦！你们不去看是一大损失喔！”他又游说起来了。

“一个人要交多少费用呢？”

“我不能决定，让我打个电话去问吧！”

那男人去打电话时，几个聚在一起的人便议论起来。

“你真的要去吗？”

“我不想去，鸚鵡有什么好看的？”

“我要去，我想看这神秘兮兮的鸚鵡家庭！”

那男人打了电话回来：“鸚鵡人说，每人得交五块钱，另外还送每人一只小鸚鵡呢！”

听到有小鸚鵡赠送，大家的兴致又高起来了。于是一共有五个人决定要去

突然有人压低声量说：“你们跟他去那种地方，会不会太冒险了？”

虽然有人提出警惕的暗示，但这五个人都不以为然，因为他们都是鸟迷。

他们约好日期以后，在那男人的带领下，一同去拜访鸚鵡家庭。

在出发的那一天，有位丁先生突然随身带了一只全身黑得发亮的大鸚鵡来。引得鸟迷们兴高采烈！

“哇，这么大只的鸚鵡真是少见！羽毛又黑又亮，两腮呈粉红色，好像涂了胭脂似的。看它那副神气的模样，就像大戏里的威武将军。”

“老兄，你怎么会有这么罕见的鸚鵡呢？”说话的人一脸羡慕的神情。

“哦，说来你们也许不相信，是街头捡回来的。”

“别开玩笑，街头有这么漂亮的鸚鵡可捡？”大家都瞪着怀疑的目光。

“事情是这样的，有一天清晨大约六点多，我经过一条幽静的街道，赫然发现这只鸚鵡，它的脚上

还拴着链子，那链子钩住石灰凳子的脚，令它寸步难移。当时一只野猫双目睁得又大又亮地逼近它，使它惊慌得凄厉大叫！当时我动了恻隐之心，将它解救出来。为了它的安全我只好带它回家，暂时收养。”

“你不怕它的主人说你偷他的鸟吗？”

“呵，我替人照顾这鸟，又花钱买瓜子、水果给它吃；我已经登报请它的主人来领回去呢。”

“你有教它说话吗？”

“看它外表堂堂，却不会学舌，只会发出各种古怪的叫声！”

昨天我带它到鸟店去，在那里我又看到一只和它一模一样的黑鸚鵡；店主人说这种鸚鵡叫“黑金刚”是外地进口的鸟，全新加坡也只不过几只而已，现在已不准进口了。”

谈谈说说，不经意间已到达了目的地了。

“什么，鸚鵡人就住在这里？我还以为他住在郊外偏僻的地方呢？”

有人惊异地发问了。

“都说很近的啦！”引路的男人回答。

的确地点非常靠近大马路，也很靠近私人住宅区，而且还是一幢幢的私人洋房呢。

大伙儿都感到十分讶异！在这九十年代的今天，怎么还保留着一座碧绿的小山丘，拐过山丘不远处，两间破陋的小木屋掩映在香蕉树与杂木丛中。这破旧的木房子，与最新式的洋房并存于如此现代化的土地上，实在令人感到不可思议！

沿着小溪沟向前走去，跨过小木桥，一条羊肠小径向前延伸着。一群黑毛白毛的狗儿汪汪地奔了出来，把来访者吓得倒退回头。

引路者呼唤了几声，只见一位穿浅蓝色汗衫的老人走了出来，大家说明来意之后，那个骑脚车的“鸚鵡人”也出现了。

来到木屋前，仿佛进入了六十年代的时光隧道。谁也不曾料到环绕在新式洋房的一隅，竟能保留着

这户破陋的人家，而且还悠然不受干扰地生活着。

现在令我产生好奇的已不是鸚鵡，反而是这富有乡村气息的房舍是如何得以保存下来的实情更吸引着我。

同行者都跟随着鸚鵡人去观鸟了。我为了满足好奇心便与老人交谈了起来：“老伯，你怎么还能居住在这里而不受搬迁的影响呢？”

“其实早在七十年代，我们这一区——养鱼种菜的人家，早就被迫搬迁到组屋去了。你不是看到了吗？这一区早已建了许多洋房公寓。只有我这一家还留下来，人们都感到非常奇怪！很多人问我这个问题。”老人找了两张木椅子坐了下来，指着另一张示意叫我坐下。

接着他又说：“不是没人看上这仅存的土地，那些发展商在十多年前就曾经找我谈过，只是我不肯接受他们赔偿的数额。”

“老伯，是不是您的要求太高了？”

“我现在想起来也的确高了些，有时候我也感到后悔！当时那笔钱也可购买一层四房式的组屋；如果现在赔我那笔同样的数目，可就不足够了。屋价涨得太高，现在赔偿金也得提高才行啊！”

“老伯，还是实际一点吧，不要到头来两头不着岸，可就麻烦了，要好好把握机会才是。”

“你说得倒轻松，我在这里呆了那么久，没有一笔可观的数目，我是不会走的！”老人依旧是那么地执着。

“说实在的我对这破房子有一份感情，住在这里自由自在，我的地点处于一个不受干扰的位置。屋前屋后大片的草地，我的狗可以自由活动。当我出门回来，我像个国王似的——我的狗儿摇头摆尾向我围拢过来，这种快乐你们最不会了解的。”老人一打开话匣子就说个没完。

我们在屋前谈着谈着，屋子里却传来嘻哈笑闹的声音。我顿时被好奇心所驱使，便走进屋里去。穿过厅堂，来到后院，只见屋檐下、

木架上、到处都挂着鸟笼和鸚鵡架。

我在后院站了一会儿，耳边传来鸚鵡学舌的叫声：“小姐，小姐，你真美丽！”

我发现鸟迷们的眼睛都集中在我身上，我感到浑身不自在，于是我随口回了一句：“我不美啦！”

“老太婆，不识好歹！”另一只鸚鵡的叫声又不知发自那一个鸟笼。

“看我宰了你！”我发现一只白色的鸚鵡突然杀出这一句，把我吓了一跳！

在这目不暇给的鸚鵡学舌声浪里，此起彼伏地咕咕嘎嘎，令人又惊又怕！那些鸟迷们时而捧腹大笑，时而啼笑皆非。他们的确乐在其中，逗鸟玩乐，流连忘返。

这时我一眼瞥见那鸚鵡人，似笑非笑，非常得意地望着我。心想你可得意啦，你调教出来的鸟，嘴巴可真灵巧呵，吱吱嘎嘎地骂人，主人却在一旁讪笑！我忽然想起一则报章上的趣闻：标题是《鸚鵡骂

人被处死刑》，于是我便走了过去对鸚鵡人说：“你知道吗？听说某个国家的法院最近处理一起鸚鵡骂人的案子，那六只用脏话骂人的鸚鵡被处死刑之外，那个调教鸚鵡学舌的主人也被罚款呢！”

当我把这件事告诉他们时，他们不但不感到惊奇，反而哈哈大笑起来，说是我一派胡言自编的无稽之谈。

鸚鵡人还说，那是外国的法律，新加坡可没有这种法律条文，他一点也不担心。

直到有人提出送小鸚鵡的事情时，大家才发觉时光匆匆过，一个下午就这么快速地溜走了，时近黄昏，有人提议要回去了。

那只丁先生带来的“黑金刚”，怎么也没办法和那些油腔滑调的鸚鵡们相比较，只见它静静地在一旁，文静得像个绅士。

鸚鵡人送来的不是真材实料的小鸚鵡，只不过是玩具鸚鵡罢了，我们心中好像受骗一般！

大家不约而同地提出抗议，鸚鵡人却坚持不给。说是他的鸟近来闹情绪不肯下蛋，所以孵不出小鸚鵡来。

那带路的男人出来打圆场，说好说歹地劝了又劝。大家也显得无可奈何，玩具鸚鵡也得接受啦，总算尽了兴，也就作罢了。

与鸚鵡人相处了整个下午，发现他的确是不爱说话的人。有人上前去和他攀谈，他的回答总是：“是”、“不是”、“可以”、“不可以”这么简短而已。也许他已厌倦和人类交谈了，他只喜欢和鸚鵡对话吧！



心诉

◎何家润(江沙崇华国中)

喜欢看开在窗外的几朵野百合，就是这样静静地看，最写意了。

就像喜欢看你的来信一样，也是这样细细地读，最感动了，不是吗？

细细数算着日子，才发现，现在已经是七月了，也即是秋风起吹的时候。这样的日子，勾起了无限的哀愁，就像吐出的蜘蛛丝，说什么也扔不掉。

我常想，是不是总要在别离后，才懂什么是绵绵思念？不然，我怎又在无意中想起你？

七月，如果说七月是思念的季

节，那么，也许到了八月，思念之情倍浓郁。

这个冷清清的早晨，秋风激吹，手里依然是拿着你给我的信。这封信，好说我也读过数十遍，但不懂为何，我总不曾厌烦过。

窗外的野百合和你的来信，都是我生活的一部份。就这两样东西，伴我度过了不懂多少个寂寞日子。

你知道吗？每天清晨，我醒来的第一件事，总爱对着百合祈祷，希望你也和我一样，过得幸福，也希望我和你一样，有挥不去的思念。

七月，七月了，是秋风起，枫

叶落的时候了。我的心，怎么也像秋天一样，起伏不定呢？

蔚蓝的天空，飘浮的云彩。没有人知道我在等什么，只是你，偶尔会在我脑海中飘过，飘过我伫足的思念。

我懂能够向谁倾诉心事，因为你离我好远好远，我的心情只能自己照顾，不让它有心伤的感觉。我希望你能好好珍重自己，除此以外，我懂得再说些什么。此刻，我只觉得，秋意正浓。

野百合已经越长越多，几乎能成为一个小花园了。日子就是在忙与不忙中失落掉，我没有太多的奢求，只希望能够再见到你，让我们坐在百合花园里好好地谈谈。

秋天的凉风不断的吹，远方的你真的要多多保重，好好爱惜自己，才会一切都拥有。

我懂为何这个秋季会有那么多愁，也许是思念纯粹要我承认自己的寂寞。说真，没有了你银铃般的笑声，日子变得好平凡，好孤独。不过，也许平凡才叫幸福，孤独

才是我的挚友。

这个秋季好漫长，而在漫长的日子中，我只能对着百合空思念。也许到了冬天，思念的情怀会减少。那么，我想问，这一季我到底抓住了什么？



伊甸园



◎逸哲(怡保霹雳女中)

每一回从学校步行回家的途中，目光都会下意识地逗留在小园片刻。偶尔，也会拖着疲惫已极的身躯、蹒跚不已的步伐往园子走去。

进入园中，我常以迫不及待的速度卸下那个太沉重的书包，还有那个太黯淡的心情。我一直把这园子当作是圣洁不可侵犯的圣地，虔诚地以视线膜拜傲然伫立在这里的草木：由每一株破土的幼苗至每一苞羞涩的蓓蕾；再由每一朵绽放的重瓣至每一片无奈的凋零。我俨然以朝圣者的心情，在这儿见证了蕴藏整季的生与死。

这一片静静地躺在闹市一隅的土地，在天色微亮的时候，成了一群乐龄人士耍太极的净土。虽然苍穹还是暗的，却可以从他们那一张

张的脸上感染到属于该天的曙光。别小觑老人家，他们年纪虽长，但他们的一招半式，却迸发出如脱兔般的矫捷，划破了静谧如处子的清晨。每个周末，他们都会缓步来到这里。是老人家们的抖擞，唤醒了饱是睡意的我。他们的奕奕神采，就好像园中那棵屹立不倒的老杨树，使我不禁自惭形秽。我想，每个生命体都源自这股汨汨的生命力吧！

后来，认识了你。

因为你，我开始对这片土地有更深一层的体会与眷恋。我从老人家身上看到了一条生活小溪，优雅地流着，不愠不火；却在与你的交注中，感受到一注清泉，灌溉了我干瘪的心田。

我们可以在园子内聊个天南地北，口沫横飞一个下午。在园子旁住着几户人家，他们在邻近栽了些农作物自用。计有甘蔗、木薯，还有一种开着小黄花的神秘草本植物。一个不留神，总是把小花误以为潜伏在叶片上的小巧蝴蝶。蝶影幢幢，煞是迷人。我笑说可能是你如沐春风的笑靥，招来了满园的小蝶。它们自你脸上摘撷那如蜜般的笑意，为我们酿一季甜甜醇醇的回忆。

好奇心就像园内急欲萌芽的种子，随时冒出重重厚泥。有一天，我们终于捺捺不住，边望着对方调皮的笑容，边蹑手蹑脚地靠近那一丛翠绿。我们深恐会给人发现，可是却殷切地想揭开那一丛不知名植物背后的神秘。矛盾的心情，并没有使我们的行动迟缓下来。当我那有点颤抖的手愈来愈靠近它时，可以感觉到它的翠绿瞬间转为惨绿，像极了惊惶失措的脸色。我们屏息期待真相，好不容易我才以凝聚的勇气把一株“牺牲品”连根拔起。真相大白——花生！谜底竟是花生！

肥胀饱满的花生使我俩就像孩子般嚷嚷，忘了自己正干着不可告人的“勾当”。兴奋的心情把整个午后推向沸点。在摄氏一百度的快

乐下，我们的感情很奇妙地蒸发至另一飘飘然的境界。

随后，我们不问自取地拔走了几株落花生，箭步似地飞奔至我家。我们把一颗颗的“快乐”丢进盛着水的铁锅，洒了一把盐，就把它煮起来。当袅袅烟气自铁锅升起，我们老实不客气自锅中取出丰实的花生并剥开它们，然后将它抛入口。一股暖意窜入喉间，也流入心房。我们咀嚼着的，是一份很原始的满足。

后来你毕业离开校园，注别处继续你的中六生涯。而我一切如旧。只不过踏上高中后，来自学业及学会的重担接踵而来。烦恼有时才下眉头，却上心头。然而，我仍维持着到园子踱步的习惯，老人们仍风雨不改地在那儿耍太极。一切都还是那么地井然有序，一如园内的花儿，谢了又开，循环不息。不在的是那绿油油、矮矮的花生丛，还有那一份年少的轻狂执着。

最近，那几户人家开始在那块地翻种甜瓜。但愿下季除了丰收，在这人间伊甸园里，亦盛满了我们重聚的喜悦！

爱的守候

◎ 渡玄(怡保霹雳女中)

那一年，他为她种植了一亩的小白菊。在那陌生的国度里，在白种人的土地上，她看见那一亩的小白菊仿佛看见了自己的故乡。啊！是她那生于斯长于斯的故乡啊！从此，那一亩地成了她的心事坊，闲来无事她最爱坐在那亩地的中央，细数着掉落一地的花瓣，仿佛数着多年来她的梦、她的忧、她的乐。当然，她知那一亩的小白菊是他对她的暗示。

初秋，那一亩地显得有点苍凉，小白菊显得有点萧条，但这丝毫不损她的赏花雅兴，反而增添了她对小白菊的怜爱之情。她用心地呵护它、保护它，心中愿它能茁壮成长，就好像她与此同时也努力地呵护着

、保护着她的梦想，希望有一天梦想能实现。她有一个奇怪的想法，她仿佛觉得那一亩的小白菊是他前世所种下的，好让今世的她在异乡求学的当儿有个心灵驿站，是一个释放心灵的馨园。他是那样的爱着她。这些日子，他总默默地为她付出，心甘情愿的。

第二年秋天，小白菊枯萎了。而她也圆了她的理想，是回去故乡的时候了。就在那一亩地，她把自己的意愿告诉了他。面前的他听了后心都痛了，可是在她面前他还很努力地去伪装，不愿意在她面前泄露出一丝的悲哀与不舍。他自以为伪装得很好，殊不知一直深深注意他的她早已把他看穿。

那天，在车站。秋天的风吹得有点伤感。他把早已摘好的小白菊躺放在花篮里，亲手递给了她：“这个送给你。”他说。她把花篮收下，彼此沉默了半晌。终于，她要上巴士了，她向他挥了挥手。

上了巴士，她用力地把车窗的雾水擦掉，再示意地向他挥了挥手。他突然有一种冲动想冲上车把她挽留下来。最终，他还是止了步。巴士缓缓地开了，他一直不停地追着巴士向她挥手。她看见了，泪都落了下来。她有点恨他的懦弱与倔强——始终不肯开口向她表白。

等到再也追不上巴士时，他失落地看着巴士缓缓地消失在一片雾中。这时他的泪才一大片一大片地滚落下来。

多年以后，那一亩地就算开了小白菊，也绝不如她在时的美艳了！



夜猫子的告白

◎卜尔(太平华联国中)

小时候常想,“夜猫子”不爱睡觉,总是在外流连,一定是他们不开心了。是给爸爸骂了?还是哥哥姐姐不睬他们了?已经是深夜了,难道妈妈不担心吗?

这个疑问,一直陪伴着我。

直到现在,偶尔也会试着过“夜猫子”的生活。流连、徘徊于街头,已成了生活中的插曲。

看在别人的眼中,自由、无拘无束就是我的生活方式。险了当值巡逻的警员,也没有人会向一个站在街上数街灯的人望上一眼。但,这会是人所追寻的自由吗?

口中不停地数着,一、二、三、四……然而,此刻的心装了什么?是一点点的空虚,一点点寂寞。

寂寞与空虚,为什么会找上我呢?只因心中有太多的无奈。

跟着时间的脚步走着,快十七年了,也不知道这段时间,到底会占了我的生命中的百分之多少。死了的细胞,总会被新的代替了。这样的新陈代谢延续着,才有今天的我。周围的事物,变了,旧了或是坏了,就会被新的取代。倘若旧的不去,新的一样会来。

人生似乎就是这样的形式。无论你明白了多少,领悟了多少,还

是会有你尚未明白、未领悟的。这样的循环，没有人可以“幸免”。

一个人不管跌过多少次，总会有再跌的机会。上一次被石头绊倒了，这一次却踩着香蕉皮。想办法站起来固然是重要，但，还得看跌倒的人是不是要站起来。跌伤了却坐在原地哭，伤口是不会好的。

回不回家，决定在于你自己，没有人可以迫你。就算有人用麻绳铁链手拷把你绑回家，你一样会以另一种方式继续与那一点点的寂寞和空虚结伴。

你依然会在夜深时分，数着一、二、三、四……只不过这次数的，是天花板上的木条，而不是街灯。



拔牙记

◎李慧君(江沙崇华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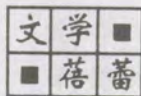
曾经对你一见钟情，一日无你不欢，你却无情的夺走了我的牙齿。

记得，那天我弓着膝盖在观看卡通片。蓦地发觉牙齿隐隐作痛。母亲晓得后，便携带我到诊疗所。踏入诊疗所，一股消毒药味扑鼻而来。在那儿等待的人，脸上隐藏不了害怕的心情。

进入牙医室，蒙着白口罩的牙医，叫我斜躺在椅子上。望着护士在准备牙钳、针……顿时不寒而悚，心跳加速。谁料到，不一会儿功夫，医生就把我的蛀牙拔掉了。早知如此，就不必害怕得汗珠不断沿着额头簌簌地流下。

经过拔牙事件后，我领悟到，当我们决定选择某样东西时，就要承担一切的后果，是甜是苦，都由自己“品尝”。犹如我选择你——糖果，而遭到牙痛之苦，甚至还失去了几颗宝贵的牙齿呢。





死囚的

告白

◎顾岚(怡保霹雳女中)

冰冷的铁窗

牢牢地关着我

像一只被关在笼子里的小鸟

我极度渴望

远走

高飞

手铐紧紧地

锁着我沾满罪恶的双手

它让我拥有了财富

却也摧毁了

我的生命

我的自由

明天

我的梦 我的理想

就要和我的灵魂

一起被埋葬

我 后悔了

但已觅不到

回时路!



离别



◎尹洁仪

(江沙崇华国中)

机场内，人群拥挤。里头的人，有些欢欣愉快地拥着刚步出关口的亲友离去；有些却是目送至亲步入关口，从此人隔两地。当中的悲欢离合实非笔墨所能形容的。

手里提着笨重的行李；但它却比不上心头来得沉重。由家门一直来到机场，我只是紧闭着口，一言不发，只是默默地听着亲朋好友在我耳边七嘴八舌地讲个不停。父亲的叮咛、母亲的吩咐，都一一在我耳边绕系，久久不散。我不敢开口发一言，我只怕一开口，那在眼眶打转了好久的泪水以及那已哽咽了的声音会将我给出卖，惹来你们的担心。

我清楚地知道，即使在我心里有多难受、多痛苦，我都不可以表露出来。我强抑着我那酸楚的感觉，硬将那已涌到眼角的泪水收回去，还得堆起笑脸与我的好友们打趣笑骂。我相信我当时的表情一定比哭更难看。怀里抱着亲友们送我的礼物，大包小包地堆积在我眼前，若在平时我一定会开心得不得了，但在此时此刻，我却开心不起来。想到我将与我的父母、朋友分开，那种人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感觉就不好受。我相信每一位在外地的朋友也会有人情同于怀土兮，岂穷达而异心的故乡情怀吧！

扩音机一声声的催促，再过十分钟我就必须步入机舱，以后的生

活与困难将由我一个人去面对、去克服，而我是否能自己解决困难，这还是一个未知数！这时候，母亲已按耐不住，泪水就犹如断了线的珍珠一样，滚滚而下。我垂下了头，好让母亲将她那亲手编织的围巾绕在我的脖子上，耳边听着母亲语重心长的的叮咛：“你啊！到了那边，要好好照顾自己，要常常写信回来报平安，知道吗？”这时候的我，把头垂得更低了，因为我已是满脸泪迹斑斑了。平时已是感情丰富的我，现在听了母亲的这一番话，还怎能控制得了呢？我想就算是铁石心肠的硬汉也会被这一股浓浓的亲情所震撼，这就是所谓的血浓于水吧！许多在旁的亲朋好友也不禁垂首拭泪，场面煞是感人，这就是离别！

“天下无不散的筵席，离别是下一次相聚的开始”我就以这话来安慰自己及安抚大家悲伤的心情，我傲然地摔一摔头，带着亲友的祝福、父母的叮咛，也带着满怀的斗志与信心步入关口，在另一片天空里，面对我全新的人生。



◎曹伟

听歌

孤独
空虚
寂寞
没人理我
于是
扭开收音机
听别人的恋曲
听别人的柔情蜜意
听着听着
忘掉了自己

新	书
介	绍

稿	■
■	约

《地图在我心中》(游记)

作者：爱薇

出版：方正出版社

定价：RM19.00

邮购处：Soo Fong Shee

25, Jln Alam Jaya 5,

Tmn. Alam Jaya,

43200 Cheras, Selangor.

Fax: 03-9059615

《情之旅》(散文)

作者：陈瑞玉

定价：RM6.00

(邮费另加RM0.50)

邮购处：6, Jln Sg 1/18,

Tmn Sri Gombak,

68100 Batu Caves,

Selangor.

《山城雨城大学城》(小说)

作者：殷建波

出版：凡人创作坊

定价：RM12.00

邮购处：Ordinary People Creation

1-1, Jln Murni 2,

Blok Mawar 2,

Tmn Malim Jaya,

75250 Melaka.

Tel & Fax: 06-3354515

文学丰富人生，使人生更加亮丽。

如果您有写作的冲动，请不要迟疑。如果您已有写作的经验，就更应该继续的写作。

(1)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歌，还是戏剧、相声；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附原文)；只要是未经发表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2) “清流·交流”栏——欢迎作者、读者针对《清流》，发表你们的意见、读后感或任何文学话题，字数约600左右。

(3) “文学蓓蕾”栏——欢迎学生与自修生来稿。(从清流29期起，凡刊登于“文学蓓蕾”的作品，都自动被提名参加《文学蓓蕾奖》。每五期颁发一次，分特优奖一名，优秀奖四名。)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国外作者则获赠《清流》。

(如欲退稿，请自备回邮信封。)

稿件请寄：

《清流》编辑部
No. 8, Tmn. Orkid,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 如果您尚未订阅，请立即订阅“清流”。
- * 如果您已经订阅，请继续介绍亲友。
- * 谢谢您的支持。

姓名：(中)_____ (英)_____		编号_____
地址：_____		

订阅费： ☐ 全年 RM15 (5期) ☐ 2年 RM30 (10期)		
订阅期数：第_____期至第_____期		
邮券号码：_____		

- 勿寄现款 • 请用邮券 (Wang Pos) • 订阅表格可复印
- 书本如有倒装、空白、字体模糊，可退回更换。

邮券上请志明：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逕寄：章钦先生收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

文学双月刊

36期

1998年3月出版

编辑顾问： 驼 铃 朱晋韶
田 舟 王枝木
年 红 苏清强

主 编： 崔 冰
编 委： 一 介 紫梦羚
岳 衡 郑可达
良 木 陈有明
朝 浪 戴美娟

校 对： 许心伦 司徒育敏

发行主任： 章 钦

督 印： 郭绪益 臻 杰

封面题字： 叶兆熊

创刊日期： 1990年3月1日

出版准证： KDN.PP6767/1/98

编 辑 部： 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发行： 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27, Hala Pegoh 8, Tmn. Sri Pengkalan,
31650 Ipoh, Perak.

承 印 者： 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95590-V)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ala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Tel: 2547071 Fax: 05-2559812

《清流》网址： <http://www.geocities.com.athens/delphi/4120/index.html>

赏	书	艺	■
•	吟	诗	词

閒夢遠
南國正清
秋千里
江山色色
暮蘆花
深蘆泊
孤舟望在
月明樓
丙子夏月
王雅書

万挠 王雅书
(书画指导)

八荒吞吐筆軒昂
畫軸玲瓏數舊藏
日落危峯驚鳥立
風高大海看鷹揚
江海豈是才盡處
宗慤遠能共
海航莫畏長途行
萬里願隨杖履
換標緗
丁卯之秋 莊福興書

怡保 莊福興書
(商人)

秋風惟苦吟
世路少知音
宿前三更雨
燈前萬里心
乙丑年中秋 陳英書

亞羅士打 陳英書
(退休教師)

水彩画家 彭钊简介

- 1945 年出生于霹雳州怡保。
- 霹雳美术家协会永久会员。
- 喜爱水彩画，着重于户外风景写生。
- 作品经常在国内画展展出。

